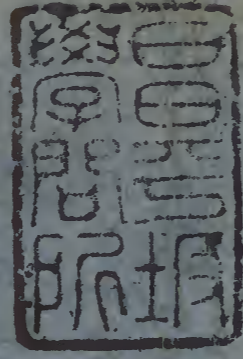


翻刻
左
繡

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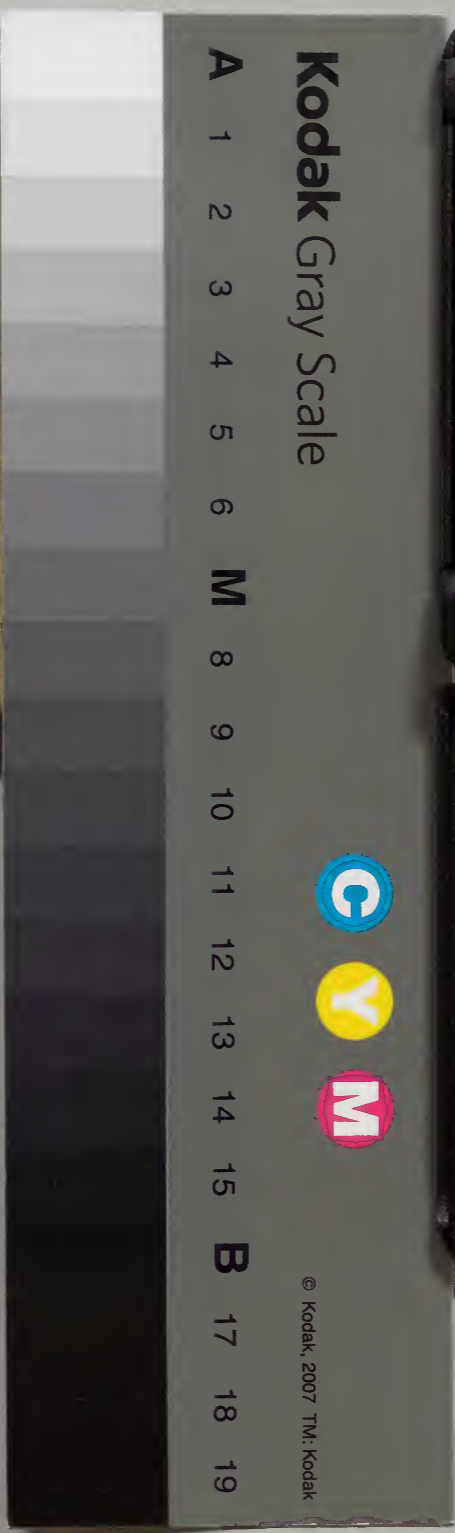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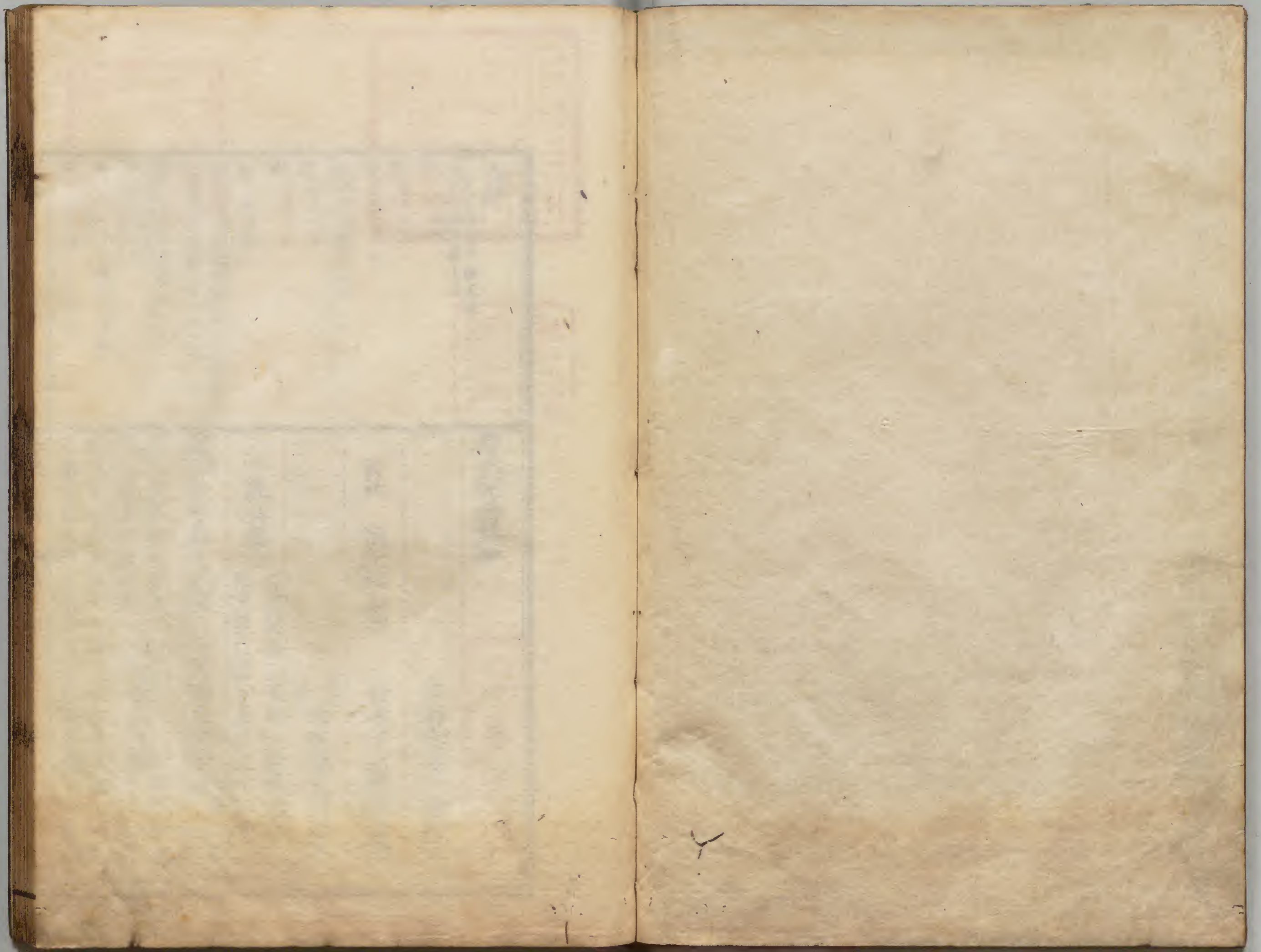
				二〇五	漢書門
一	一	三	五		
六	二	七	五		
冊	架	函	號	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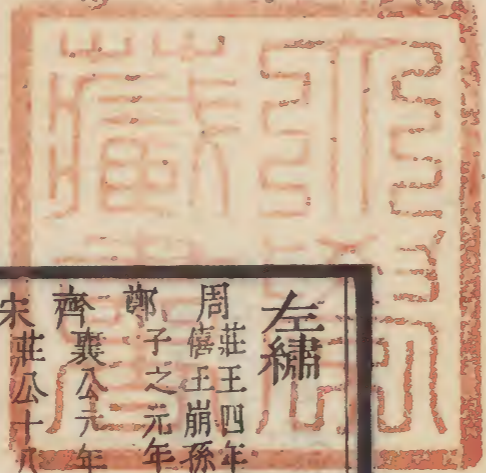
內閣文庫				
三		二		漢書
五		〇	五	
函	一	五		
	六	五		
架	冊	號	類	

新刊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2055
冊數	16 (4)
函號	275 5







左繡

周莊王四年子儋王立

鄭子之元年

齊襄公元年

宋莊公十八年

晉翼晉侯緡十二年

衛惠公七年

蔡哀侯二年

曹莊公九年

陳隱公元年

齊莊公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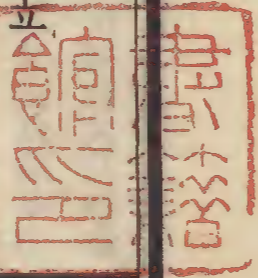
魯隱公元年

及魯公三十年

薛伯卒

邾子克卒

許



春秋經傳集解

淺草文庫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晉杜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馮李驊天閑增訂

莊公第三

公名同桓公子。母文姜謚法勝敵克亂曰莊。在位三十二年。

經元年春王正月。三月夫人孫于齊。夫人莊公

責之。故出奔。內諱奔。夏單伯送王姬。無傳單伯。天

謂之孫。猶孫讓而去。地伯禽也。王將嫁女于齊。既命魯為主。故單伯送女

不稱使也。王姬不稱字。以王為尊。且別于內女也。天

三

春秋三傳

卷三莊公

小邾魯莊公五年鄭黎來
楚武王四十八年

秦詳見隱
公元年
吳同上

越同上

●送公穀作逆單姓伯字魯之命大夫
天子嫁女於齊魯受命主之故命單伯
逆王姬朱批本

子嫁女于諸侯使同姓諸侯主
之不親昏尊卑不敵○單音善

○秋築王姬之館于

外公在諒闇慮齊侯當親迎不忍便以禮
接于廟又不敢逆王命故築舍于外

○冬十月

乙亥陳侯林卒

無傳未同盟而赴以各○
林莊公卒子宣公杵臼立

○王使榮

叔來錫桓公命

無傳榮叔周大夫榮氏叔字錫賜也
追命桓公褒稱其德若昭七年王追

命衛襄之比○林此錫命之始桓弑君兄
自立不請命而王追錫命故王不稱天

○王姬歸

于齊無傳不書逆

○齊師遷紀邾鄆部

無傳齊欲滅
紀故徙其三

邑之民而取其地邾在東莞臨朐縣東南邾在朱虛
縣東南北海都昌縣西有訾城○邾蒲丁反鄆子斯

反胸其俱反林
此遷邑之始

不曰父弑故而曰姜出故言父弑則姜
出不見言姜出則父弑見左氏筆法亦
微而顯矣

即公遜頑膚之孫春秋美惡不嫌同辭

以此為外人禮耳外王姬所以外齊侯
也

●據馮氏說則似說為外禮然在傳例
則為外句為是與不為親準

傳元年春不稱即位文姜出故也
文姜與桓俱行而
桓為齊所殺故不
敢還莊公父弑母出故不忍行即位之禮據文姜未
還故傳稱文姜出也姜于是感公意而還不書不告
廟

○三月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不為親禮也
姜氏
齊姓

于文姜之義宜與齊絕而復奔
齊故于其奔去姜氏以示義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為外禮也
齊疆魯弱又委罪
于彭生魯不能讎

齊然喪制未闕故
異其禮得禮之變

經己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無傳魯往會之故
書例在昭六年

●玉篇禾部。禱字。齊地名。而示部。禱字。不云地名。顧希馮所據。春秋字。从禾。說文無。校勘記。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無傳於餘丘國名也。莊公時年十五則慶父莊

公庶。○秋七月齊王姬卒。無傳魯為之。主比之內女。○冬十有二

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夫人行不以禮。故還皆不書。不告廟也。禚齊地。○禚

諸若反。○正字通音灼。春。秋本作。石經改作。禚非。○乙酉宋公馮卒。無傳再與桓同

盟。○林莊公卒。子閔公捷立。

傳二年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書姦也。文姜前與公俱如齊

後懼而出奔。至此始與齊好會。會非夫人之事。顯然書之。傳曰。書姦姦在夫人。文姜比年出會。其義皆同。

經三年春王正月溺會齊師伐衛。溺魯大夫。疾其專命而行。故去

●惡其會仇讎而伐同姓。故更而多之也。殷梁

氏。○夏四月葬宋莊公。無傳。○五月葬桓王。○秋紀季

以鄆入于齊。季紀侯弟。鄆紀邑在齊國東安平縣。齊欲滅紀。故季以邑入齊。為附庸。先祀不

廢社稷。有奉故書字貴之。○鄆戶圭反。按後又音。擣戶圭。自擣音。○冬公次于滑。滑

地在陳留襄邑縣西北。傳例曰。凡師過信為次。兵未有所加。所次則書之。既書兵所加。則不書其所次。以

事為宜。非虛次。○林此書次之始。

傳三年春溺會齊師伐衛疾之也。傳重明上例。

夏五月葬桓王緩也。以桓十五年三月崩。七年乃葬。故曰緩。

秋紀季以鄆入于齊。紀于是乎始判。判分也。言分為附庸。始于

●桓王崩至是七年。而始得葬。義可知矣。公穀並疑。改葬。無據。毛氏傳

一句。經一句。傳敘事便爾了了。不知簡法者。難與讀左史二書。

不曰三宿變文言過信鄭重之詞

●非三宿之義也○三夜宿以上為次
林注

●享會也一本校勘記

冬公次于滑將會鄭伯謀紀故也鄭伯辭以難
在櫟凡師一宿為舍再宿為信過信為次
不書輕也言凡師通君臣
為經書次例也舍宿

經四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上
也兩君相見之禮非夫人所用直書以見其失祝上魯地
無傳

三月紀伯姬卒
年裂繻所逆者內女唯諸侯夫人卒葬皆書恩成于敵體
無傳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
于垂
無傳○林自參以紀侯大去其國
以國與季季奉社稷

紀侯大去其國
上非邦交之舊矣

故不言滅不見追逐故不言奔大去者不反之辭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無傳紀季入鄆為齊附庸而紀侯大去其國齊侯加禮初附以崇厚義故攝伯姬之喪而以紀國夫人禮

葬之
秋七月冬公及齊人狩于禚
無傳公越竟與齊微者俱狩失禮可知

傳四年春王三月楚武王荆尸授師子焉以伐隨
也荆亦楚也更為楚陳兵之法揚雄方言將齊入告子者戟也然則楚始于此參用戟為陳

夫人鄧曼曰余心蕩
將授兵于廟故鄧曼歎曰王祿盡矣盈而蕩天之道也先君其知之矣故臨武事將

只一蕩字分出兩層盈而蕩是原其蕩之本蕩王心是指其蕩之幾為得天地之鬼神與吾心之鬼神是二是一此等

此篇前後敘事中間議論事固靈變論尤奇闢是一則極有權術極有道德學文字左氏一手寫出變管化為生枯枝矣

●禚公穀作鄆范云鄆齊地●穀梁齊人者齊侯也其曰人何也卑公之敵所以卑公也何為卑公也不復

●禚公穀作鄆范云鄆齊地●穀梁齊人者齊侯也其曰人何也卑公之敵所以卑公也何為卑公也不復讐而怨不釋刺釋怨也

前論濟師則長于知入此論心蕩則精于說理楚武每事必告亦以曼為入宮一良佐矣

孫執升曰不謂于楚得此奇如人使王聞言知悟則可無驚于行而奇兵直道皆為多事矣二臣能以死王為生而不能使生王不死吾謂令尹莫敖其智皆出鄧曼下

營軍林注云築壘也示將為持久計此注甚當芟上句奇兵不意之注并用林注意如此收煞方不孤負荆尸授戟一番調度文字亦得首尾相副而其意則正為王薨于行國之福也作註脚或王為鄧曼點醒預留錦囊未可知已

發大命而蕩王心焉

楚為小國僻陋在夷至此武王始起其眾僭號稱王陳兵授師

志意盈滿臨齊而散故鄧曼以天地鬼神為徵應之

符林按楚世家楚僭王始于熊繹後畏厲王暴虐

去其王號至能通又自立為武王若師徒無虧王薨

鄧曼之言蓋指其僭以為盈也

于行國之福也王薨于行王遂行卒于櫛木之下櫛木名

木名櫛郎蕩令尹鬬祁莫敖屈重除道梁澁營軍

莫昆武元三反

臨隨隨人懼行成時祕王喪故為奇兵更開直道澁水在義陽厥縣西東南入鄧水梁

橋也隨人不意其至故懼而行成澁側嫁壯加二反莫敖以王命入盟隨侯

且請為會于漢汭而還汭內也濟漢而後發喪

謂漢西

州公不復紀侯大去兩人極是見幾而書法不同以與季一着安頓更妥也

○紀侯不能下齊以與紀季不能降屈事齊盡以國與季明季不叛夏

經 壬辰 五年春王正月○夏夫人姜氏如齊師無傳書

義曰蓋齊侯○秋鄆犁來來朝附庸國也海昌慮縣東北有鄆城犁來名

疆紀之師○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傳 五年秋鄆犁來來朝名未王命也未受爵命為諸侯傳發附庸稱

名例也其後數從齊桓以尊周室王命以為小邾子

正義曰鄆之上世出于邾國世本云邾顏居邾肥徙鄆宋仲子註云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鄆譜云小邾邾俠之後也

御案衛朝得罪于王而齊襄會諸侯以納之無王甚矣故春秋皆各人以貶之或以為諸侯非自行實是微者恐未足批朱批

御案左以子突為字徐軋本穀梁為名而為褒救衛則一也孔穎達謂二字而子字在上者皆是字於理為近先儒多從之或以名字非褒貶野在恐非經意朱批

胡慎商春林遂伐三腰俘厥宝玉則俘者心文宝者秋辭朱批本

此二節連上納惠公傳為一伐衛者諸侯救衛者王人論理則王人為正論勢則諸侯為優然主理則昧勢主勢又倍理妙于兩邊都不着斷語却轉將二公

冬伐衛納惠公也惠公朔也桓十

六年春王正月王人子突救衛也王人王之微官也雖官卑而見

授以大事故稱人而又稱字林書救始夏六月

衛侯朔入于衛朔為諸侯所納不稱歸而以國逆為

秋公至自伐衛無傳告螟無傳冬齊

人來歸衛俘公羊穀梁經傳皆言衛寶此傳亦

傳六年春王人救衛夏衛侯入放公子黔牟于周

放甯跪于秦殺左公子洩右公子職甯跪衛大夫者

子閱閱評論一番而理勢之短長自在言表其實在我初未嘗左王人而右諸侯也此真用筆之至巧者否則稍于正面落墨非觸即背自來分作三處讀于是有未免成敗論人之嫌而作者靈心妙腕都成鈍置矣孤負千古豈淺鮮耶

伐衛不叙諸侯便是深貶諸侯救衛不叙子突便是深諱子突衛侯入先着此句既不說他全賴諸侯又不說他敢抗王師都為下文別斷立點半作地若此處有一字粘帶則轉身便不得撒脫其故甚微細玩乃得之耳

看衛朔出奔不言二公子逐便知此處獨責二公子乃是曲筆文須通前後讀者此也

六年出奔齊

王人王之微官也

夏六月

以國逆為

歸入例

此傳亦

甯跪衛大夫者

之以遠日放

着華其輕可見只

乃即位君子以二公子之立黔牟為不度矣夫能固

位者必度其本末而後立衷焉不知其本不謀知本

之不枝弗強本末終始也衷節適也譬之樹木本詩

云本枝百世詩大雅言文王本枝

冬齊人來歸衛寶文姜請之也公親與齊共伐衛

于齊侯故求其所獲珍寶使以歸魯欲說魯以謝惠

楚文王伐申過鄧鄧祁侯曰吾甥也夢夢語

止而享之皆鄧甥仕于舅氏也離養皆姓

此篇純是着意語。兩番催促句句轉緊。不着一筆。及鬆文氣。峻削呂覽。韓公子之濫觴也。真西山朱批

噬齋食餘血。食語皆一派古今用意。字無不戒雜者。

持矛刺盾。語最爽人。只是將食字餘字。翻進一層說耳。

孫執升曰。三甥眼明手辣。事後而思。鄧侯誠為失策。乃坡公有言。以鄧之微無故而殺大國之君。使楚人舉國而仇之。其凶愈速。夫鄧不患有楚子。而思不能修德以固圉。使其國不可亡。國苟不可亡。雖百楚子何害。不然殺一楚子。天下遂無楚子乎。三甥知勸鄧侯殺楚子。而不勸鄧侯修德固圉。以不亡其國。則三甥誠失策也。

鄧侯弗許。三甥曰。亡鄧國者必此人也。若不早圖。後君噬齊。若齧腹齊。連着兩圖之急。其及圖之乎。圖之此為時矣。鄧侯曰。人將不食吾餘。言自害其甥。必為人所賤。對曰。若不從三臣抑社稷。實不血食。而君焉取餘。言君無復餘。弗從。還年楚子伐鄧。伐申還。十六年楚復伐鄧。滅之。魯莊公十六年。楚終強盛。為經書楚事。張本。

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防魯地。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恒常也。謂常見之星。辛卯四月五日。月光尚微。蓋時無雲。日光不以

公羊如兩者何。如兩者非雨也。
周禮大司樂正義引作星實而雨。校記

穀梁高下有水災日大水。
種之日。稼月令五時食穀。黍稷麻麥。豆周禮謂之五穀。故云五稼之苗。何休云禾初生日苗。秀日禾。正義殺林注作沒。齊志謂當時事實也。不必曰地之彼此。彰題。

御案星隕如雨。言其隕之多也。三傳之說俱有未協。劉氏敞皆駁之。其文甚精。朱批。

公穀極費方着解處。左氏只一二語而足。作文宜從公穀解經。宜從左氏。謂其

夜中星隕如雨。昏。如而也。夜半乃有雲。星落而且雨。其數多。皆記異也。日光不匿。恒星不見。而云夜中者。以水漏知之。○中丁仲反。又如字。正義曰。公羊言其狀似雨。此轉如為。謂星落而且雨。與雨雜下。○秋大水。無。無麥苗。今五月周之所落非一星也。○秋大水。傳。無麥苗。秋平地出水。漂殺熟麥及五稼之苗。○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穀。無。傳。穀齊地。今濟北縣。

七年春。文姜會齊侯于防。齊志也。文姜數與齊侯會。至齊地。則姦發夫人。至魯地。則齊侯之志。故傳畧舉二端以言之。○正義曰。二年會之始。此年會之末也。○夏。恒星不見。夜明也。星隕如雨。與雨偕也。借俱也。

簡而明也

●注齊臣一作稱君
●禮也下照例互加圈○

只三語而分合順逆亦左氏用熟法
我字罪字已作回環獨留德字于下另

○秋無麥苗不害嘉穀也。黍稷尚可更種故曰不害嘉穀

經八年春王正月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無傳

伐邾陳蔡不至故甲午治兵。治兵于廟習號

師及齊師圍邾邾降于齊。二國同討而齊獨納邾

善公克已復禮全軍而還故特書師還。

其君諸見。稱臣之罪也

傳八年春治兵于廟禮也夏師及齊師圍邾邾降于

齊師仲慶父請伐齊師。齊不與魯共其功故欲伐之

作洗發無一筆苟也

●注夏書云云互在乃降之下杜不見
原文而爾

善其責已厚而責人薄也却用虛說其
旨微矣一贊語無歇後者只此一見謂
其待已薄而待齊厚也云爾

此傳諸兒事以無知為主然作者不
重無知之立而重在諸兒之殺前叙瓜
成是為入非後叙豕人是為鬼貴至從
殊屢忽然轉合遇賊便是將人非歸併
在鬼責中一片寫出所以深惡諸兒而
為之狄髯稱快也真入神之品矣

俞寧世曰忽插使問公句不解所謂直
期音甚正義

○齊侯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連稱管至父皆齊大夫戍守也葵丘齊地

臨淄縣西有地名葵丘。

稱尺證反一如字。

公問不至也請代弗許故謀作亂僖公之母弟曰

夷仲年生公孫無知有寵于僖公衣服禮秩如適

實不德齊師何罪罪我之由夏書曰臯陶邁德德

逸書也稱臯陶能勉種德邁德乃降姑務脩德以待

勉也。補正今書大禹謨。

時乎言苟有德乃為人秋師還君子是以善魯莊公

傳言經所以即用舊吏之文。

齊侯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

臨淄縣西有地名葵丘。

稱尺證反一如字。

公問不至也請代弗許故謀作亂僖公之母弟曰

夷仲年生公孫無知有寵于僖公衣服禮秩如適

實不德齊師何罪罪我之由夏書曰臯陶邁德德

逸書也稱臯陶能勉種德邁德乃降姑務脩德以待

勉也。補正今書大禹謨。

時乎言苟有德乃為人秋師還君子是以善魯莊公

傳言經所以即用舊吏之文。

齊侯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

臨淄縣西有地名葵丘。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八

到遇賊于門乃知姑蘇之游正稱殊例
其間以約賊也與下伏公出關同一筆
意

一路布置已定忽然夾入豕人一案見
淫禍之報不爽也寫得變動全讀者可
驚可喜 唐荆川朱批

管子大匡篇作安敢見秦與校本
豕人奇稱又是豕又是人寫怪異便字
字作怪異筆墨有以豕字讀者反失其
妙

公所見則大豕非彭生也若彭生則
固立矣評太過奇
百忙事叙得極清晰又極變換尤妙在
瑣鏡中時用偶句作樞紐令文字有片
段散中有整無古今一也

子襄公弑之二人因之以作亂着因之二字便將連管首事歸重無知
妹在公宮無寵使閒公伏遇賊曰捷吾以女為夫人亦可為推狐之報

捷克也宜無知之言冬十二月齊侯游于姑蘇遂田于貝丘貝丘皆齊地田獵也樂安見大豕從者曰公子彭生博昌縣南有地名貝丘

也公見大豕而從者公怒曰彭生敢見射之豕人立
而啼公懼隊于車傷足喪屨反誅屨于徒人費見彭生皆妖鬼

弗得鞭之見血走出遇賊于門劫而束之費曰我奚
御哉祖而示之背信之費請先入代之伏公詐欲助賊

于門于堵于牀于戶又文字臨了作連
珠筆陣法前疎後密前淡後濃最令讀
者收觀

王或菴曰文本數行而除襄公外共叙
十有五人若入他人手必矣亂矣看此
老儂佈之妙如千軍萬馬坐作進退寂
無人聲何等力量 朱批

此文直至管仲相桓作一篇讀但前後
文氣不類固當分之然在無知虐雍廩
截則非也立無知以上是弑諸兒傳虐
雍廩以下是殺無知傳而從此便連小
白之入子糾之殺作結局故特將管鮑
糾白捕叙于中作承上起下之筆今當
斷自立無知作一篇而以襄公立無常
另起直合就時之戰為一篇以管鮑事
為起訖蓋亦自然之結構也未審于左

于牀于戶兩事都在伏公一句中此剪裁處又簡
而出鬪死于門中石之紛如死于階下石之紛如齊
練處數句連讀寫盡倉皇遂入殺孟陽于牀孟陽亦小臣曰非君也不類見公
之足于戶下遂弑之而立無知緣前篇來經書十一月癸未長

月傳誤亂作應前兩作亂初襄公立無常政令鮑叔牙曰君使民慢
亂將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節亦一倒一順筆法鮑叔牙小白傳與上

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糾來奔管夷吾召忽皆子糾傳
書皆非卿也為九年公伐齊也子糾小白庶兄來不
納子糾齊小白入于齊亦用初字叙起後人所初公孫無知虐于雍

廩雍廩齊大夫為殺無知傳

公本意有當否

●疏云傳例曰凡去國國送而立之曰入小白稱入從國送之文以其本無位也若本有位則當云復歸賈服以為齊大夫來迎子糾公不亟遣而盟以要之齊人歸迎小白謂迎小白者還是盟饒大夫故杜言各自有黨以排之

●我師敗績是經文定例 彫題

●汪克寬曰經內戰者三吞敗外師者八。此吞敗績為吞讐戰故不諱也 朱批

經申九年春齊人殺無知無知弑君而立未列于會故不書爵例在成十六年

○公及齊大夫盟于莒齊亂無君故大夫得敵于公蓋欲迎子糾也來者非一人

故不稱名莒魯地琅邪縉縣北有莒亭 ○夏公伐齊納子糾齊小白入

于齊二公子各有黨故雖盟而迎子糾當須伐乃得入又出在小白之後小白稱入從國逆之文本

無位 ○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無傳七月乃葬亂故 ○八月庚申

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小白既定而公猶不退師歷時而戰戰遂大敗

不稱公戰公敗諱之乾時齊地時水在樂安界岐流旱則竭涸故曰乾時 ○九月齊人取

子糾殺之公子為賊亂則書齊實告殺而書齊取殺者時史惡齊志在譎以求管仲非不忍其

親故極

○冬浚洙無傳洙水在魯城北下合泗浚洙之為齊備○浚蘇俊及洙音殊

傳九年春雍廩殺無知 ○公及齊大夫盟于莒齊無

君也 ○夏公伐齊納子糾桓公自莒先入桓公小白 ○秋

師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公喪戎路傳乘而歸

戎路兵車傳乘乘他車 秦子梁子以公旗辟于下道二子公御及戎右也

以誤 是以皆止止獲 鮑叔帥師來言曰子糾親也請

君討之鮑叔乘勝而進軍志在生 管名讎也請受而

甘心焉管仲射桓公故曰讐甘心言欲快意戮殺之 乃殺子糾于生竇生竇

此下數節叙殺無知及糾白事然都不重只要歸結到鮑叔薦仲收應前兩出奔完一篇之局故中間都以徑捷法行之若分開讀不見其剪裁矣 一治字映前兩亂字收應簡而足

後來急智可見皆前人所有數語不過為收績作註耳看其簡處只四語而賓主輕重分明又醜藉又斬截左氏最是簡雋處後賢不及

後世薦賢者連篇累牘用賢者猶豫狐疑何處覓此等真率風味來 仲之才叔之薦桓之任都不必言吾獨異高氏世為上卿而恬然安之毫無妬心四十

本紀

餘年也。嗚呼。後世復得此人乎。執鞭欣慕矣。

孫執升曰。管子誠天下才。然于齊桓則仇也。不置之高位。得毋來諛。應之。口淮陰國士無雙。然人素易之。僅以為將。豈能展其籌畧哉。故鮑叔一言。決計使相。鄭侯開口。便乃築壇。巨眼卓識。直使千古英雄。有搔首問天之感。

魯地。魯忽死之。管仲請囚鮑叔受之。及堂阜而稅之。堂阜。齊地。東莞蒙陰縣西北有夷吾亭。或曰鮑叔。歸而以告。曰。管夷吾治于高侯。高侯齊卿高敬仲也。言管仲治理政事之才。多于敬仲。○侯音

今。使相可也。公從之。

經。丁酉。十年春。王正月。公敗齊師于長勺。齊人雖成列。魯以權譎。猶之。列成而不得用。故以未陳。○二月。公侵宋。無傳。侵為文。例在十一年。長勺。魯地。○三月。宋人遷宿。無傳。宋強遷之。而取其地。故文異于邢遷。○林。此遷國之始。○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不言侵伐。齊為兵主。背蕪之盟。義與長勺。

同。○林。其言次何。以桓公圖霸而未集也。是故書次郎。以見齊霸之難。書次厥貉。以見楚霸之難。書次于鄆。以見復公敗宋師于乘丘。乘丘。魯地。○秋。九月。荆敗蔡師于莘。荆楚本號。後改為楚。楚辟陋在夷。于此始通中國。然告命之辭。猶未合典禮。故不稱將帥。莘。蔡地。○林。此書荆之始。亦荆猾夏之始。夷夏之大變也。吳敗頓胡沈蔡陳許之師于雞父。則諸夏之亡者寡矣。是故書荆自此始。而春秋亦以吳終焉。以蔡侯獻舞歸。蔡季。○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國在濟南平陵縣西南。傳曰。譚無禮。此直釋所以見滅。經無義例。他皆放。此滅例在文十五年。○林。此譚子奔莒。不言出奔。國滅。國之始。管仲攻瑕之術也。

傳。十年春。齊師伐我。不書侵伐。齊背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公將戰。曹劌請

蕪之盟。我有辭。

復霸言晉次于鄆。在襄元年。

楚不稱將師外之也。彫題。

書滅國始此。然則滅國自齊桓平前乎此矣。曷為以首亂罪齊。微齊桓則滅國之禍不接迹於天下。春秋之際。滅國三十六。五伯為之也。五伯所以為三王罪人。陳評。

此是左氏一首極有心結構文字。又整齊。又變化。開後人無數局法。通篇敘議。

左傳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七

兼行大概。是兩截格。而前一個將戰後。兩個將鼓將馳。又是一頭兩脚格。然上截一事。却分說下截兩事。却合說。則一變上截先解後做。下截却先做後解。則又變。四不可三可。上實下虛。上暗下明。則又變。上公曰。劇曰。一遞一換。下單寫四劇。曰。則又變。其實。下二事。即從上。事中分出。而中間總叙實事。解說安在。兩頭。又是鶴膝。腰格。并兩截及一頭。兩脚局法。不足以拘之。而變化極矣。在左氏亦有數文字。不奈後人之隨口念熟何也。

遠謀二字。通篇大旨。前體後用。居然霸王兼濟之才。食肉者鄙。笑盡千古。豈此時管氏猶未

見曹劇魯人。其鄉人曰。肉食者謀之。又何閒焉。肉

在位者間。劇曰。肉食者鄙。未能遠謀。乃入見。問何以猶與也。

戰公曰。衣食所安。弗敢專也。必以分人。對曰。小惠未

徧。民弗從也。過左右。故曰未徧。公曰。犧牲玉帛。弗敢

加也。必以信。祝辭不敢以小。對曰。小信未孚。神弗福

也。孚大。公曰。小大之獄。雖不能察。必以情。必盡已情。信也。

對曰。忠之屬也。上思利。可以一戰。戰則請從。公與之

乘。下閱。戰于長勺。公將鼓之。劇曰。未可。齊人三鼓。劇

得手耶。吾嘗謂長勺之戰。乃內政軍令之師。當不誣也。前段層層批剔。後段兩兩對收。章法最

公曰。劇曰。為後來問答對寫局法。所本陰館甥說。秦伯篇與此正同。茅鹿門。殊轍車跡也。文廷李善注。七命。校勘記。

請擊弗許。先犯則從。以通為對。夾叙簡老有法。

曰。可矣。齊師敗績。公將馳之。劇曰。未可。下視其轍。視

也。登軾而望之。曰。可矣。遂逐齊師。既克。公問其故。對

曰。夫戰。勇氣也。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

故克之。夫大國難測也。懼有伏焉。吾視其轍亂。

望其旗靡。故逐之。旗靡。轍亂。怖。音美。

○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子偃曰。宋師不整。可

敗也。公子偃。宋敗。齊必還。請擊之。公弗許。自雩門竊

出。蒙臯比而先犯之。音毗。林偃。又請以虎皮蒙馬。先

陸離其曰乘丘之役左氏以為勝檀弓以為敗蓋先敗後勝也滙參

止而見之有許多輕重在卻只以弗賓二字括之潔甚

此時息侯亦殊得計讀至後事遂爾弄巧成拙

解經事通而又對大率以整為工滅譚奔莒一經對點遂成後人雅譚

桓文開手大畧相似

師犯宋公從之大敗宋師于乘丘齊師乃還

○蔡哀侯娶于陳息侯亦娶焉息媯將歸過蔡蔡侯

曰吾媯也口角便輕止而見之弗賓不禮敬也息侯聞之怒

使謂楚文王曰伐我吾求救于蔡而伐之楚子從之

秋九月楚敗蔡師于莘以蔡侯太勢利歸

○齊侯之出也過譚譚不禮焉及其入也諸侯皆賀

譚又不至又不世情以九冬齊師滅譚譚無禮也譚子奔莒同盟故也傳言譚不能及遠所以也

●經來告則畫小干於公使彫題

因未陳而悉數之始以敵中以雋終以京師小小叙列亦必有倫有脊焉

●釋文云雋本或作俊漢書陳湯傳注引作俊王篇云雋同俊校勘記

經戊十有一年春王正月無夏五月戊寅公敗宋

師于鄆鄆魯地傳例曰敵未陳日敗某師秋宋大水公使弔之故書冬

王姬歸于齊魯主昏不書齊侯逆不見公

傳十一年夏宋為乘丘之役故侵我公禦之宋師未

陳而薄之敗諸鄆凡師敵未陳日敗某師通謂設權

勝敵彼我不得成列成列而皆陳日戰堅而有備各

不得用故以未陳獨敗為文得其所成敗決于志大崩日敗績師徒撓敗若沮岸崩山得雋日

力者也謂若大叔段之比才力足以服眾威權足以自固進不成為外寇強敵退復狡壯有二君之難而實

●若之何不弔言如何可不相弔恤也與襄十四年原成叔弔辭正同附注

此篇是一案兩斷法前一層斷宋當與後一層斷公子宜為君前詳後畧前實後虛贊公子即是從贊宋內抽筆另提而轉通圓融跳脫不板不渙運局新一語看出兩意言懼名禮本可平對而分講處一用偶句一用單句以參差為比偶恰與通體文格相稱細心烹鍊之文爾雅釋詁正文引作渟然校勘

非二君克而勝之則不言覆而敗之曰取其師覆謂彼敗績但書所克之名京師敗曰王師敗績于某兼備若羅網所掩覆一軍皆見禽制故以取為文王者無敵于天下天下非所得與戰者然春秋之世據有其事列于經則不得不因申其義有時而敗則以自敗為文明

○秋宋大水公使弔焉曰天作淫雨害于粢盛若之

何不弔不為天所愍弔當即上弔字對曰孤實不敬天降之災又

以為君憂拜命之辱謝辱臧文仲曰宋其興乎臧文仲魯

夫大禹湯罪已其興也悖焉悖盛貌桀紂罪人其亾

兩贊語前是先知其言懼名禮而後斷其庶幾于興後是先斷其是宜為君而後指其恤民之心屢變不復總是執于順逆之法耳林註謂明年御說既立之後方聞而贊之則前是決其將來後是稱其見在筆意固不同也

韓友一曰言可以動人可以動天與元一詔而諸州感泣動人也景公三語而熒惑退舍動天也御說恤民而為君天人相應矣朱批●微孫生出世族譜

此節合下兩節為一篇首段叙宋萬弑君緣起次段正叙其事末段叙奔陳結局通篇凡以九之字為章法起四之字連用中兩之字對用後三之字則前奇後偶以虛字為線索筆意奇絕入也批前一請字後兩請字亦相映處

也忽焉忽速貌且列國有凶稱孤禮也列國諸侯無凶則常稱寡人

言懼而名禮其庶乎言懼罪已名禮稱孤其庶庶幾于興既而聞之曰

公子御說之辭也宋莊公子御說音悅臧孫達曰是宜為

君有恤民之心達哀伯也林註即文仲非

○冬齊侯來逆共姬齊桓公也○林齊桓之

○乘上之役在十公以金僕姑射南宮長萬金僕姑矢名南

官長萬搏取也不書獲萬時宋大夫公右微孫生搏之未為卿○微市專反宋人

請之宋公斫之戲而相愧日斫曰始吾敬子今子魯

●僕姑即僕鏹。蓋今世所謂金鐵頭也。平頭而重。非強力者不能射。此矢所中。雖甲士強力者必僵。蓋敵孫生乘其僵而搏之也。

●宋萬本恃勇力者。而僵於矢。受禽辱。斯之透骨得戲言。而不能解。屢鬱五行。虐戲言固不可不慎戒也。

宋萬之弒。別無他謀。只是恃勇。中間批殺。又殺正寫其多力。然未甚明暢。留于未段。透寫起手。卻從僕姑生搏。叙入為萬生平極失意之事。而乃公口頭嘲諷。

春秋左傳卷三十一
之字。作伴節短。而致濃。
囚也。吾弗敬子矣。病之。
萬不以為戲。而以為病。為宋萬弒君傳。

經 已 十有二年春王三月紀叔姬歸于鄆 無傳紀侯去國而死

叔姬歸魯。紀季自定于齊。而後歸之。全守節義。以終婦道。故繫之紀。而以初嫁為文。賢之也。來歸不書。非寧且非。夏四月。秋八月甲午。宋萬弒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捷。閔公不書葬亂也。萬及仇牧皆宋卿。仇牧稱名。不警而遇賊。無善事可褒。

林閔公捷卒。桓公御說立。冬十月宋萬出奔陳。奔例在。宣十年。

傳 十二年秋宋萬弒閔公于蒙澤 蒙澤宋地梁國有蒙縣 遇仇

牧于門批而殺之 手批之也。遇大宰督于東宮之。林萬多力故。

中其所忌。此氣於人所不甘也。似此伏脈。真月移花影。灰線草蛇。不足以喻之矣。批說文作批。

●蕭叔即共叔之叔采公之弟也。又有此一舉。

立意為宋萬多力。故凡立游圍毫殺牛。立恒許多事。都用簡括法。幾筆點過。獨留精神寫乘車。章以與生搏。曾因相映成趣。非左公好奇。實主輕重章法。固應爾耳。收主用重筆。皆實用輕筆。只一殺字。亦不混寫也。

以來萬為主。猛獲陪客也。今兩奔雙提。皆臨總結。似無輕重。然乘車。畢。皆寫萬之多力。而安放兩頭。包猛獲于中間。則固始終着筆在萬矣。此最用筆微而顯處。

西又殺之。殺督不書。立子游。子游宋公子。羣公子奔蕭公。

子御說奔毫。蕭宋邑。今沛國蕭縣。毫。南宮牛猛獲帥。

師圍毫。牛長萬之子。冬十月蕭叔大心。叔蕭大夫。名。正義。

日卿大夫采邑之長。日宰公邑之長。日大夫。以此年有功。宋人以蕭邑別封其人。為附庸。二十三年經書。

蕭叔朝公附。及戴武宜穆莊之族。宋五公。之子孫。以曹師伐。

之殺南宮牛于師。殺子游于宋。立桓公。桓公。御說。猛獲奔。

衛南宮萬奔陳。以乘車輦其母。一日而至。乘車非兵。車駕人曰。

輦宋去陳二百六十里。言萬之多力。宋人請猛獲于衛。衛人欲勿與。石。

連三節為一篇前敵孫乃莊公之陪中

太宰乃仇牧之陪與未啟章法相配無

一筆偏枯也妙哉

萬力能決犀補正

御案宋乃既討不昏宋人殺方而止

谷方奔陳者責陳人受賊且取賂也或

併罪宋人緩討逸賊則未察當日情更

而無以服宋臣子之心矣方勇而多力

又執大权弑君殺大臣立子游而遣師

圍毫勢強若此肅叔與五公之子孫以

曹師伐之搆兵兩月然後殺子游而立

桓公豈能禁方之逸也乃用賂請方于

陳得而醢之宋可謂有臣子矣何得言

祁子曰不可石祁子天下之惡一也惡于宋而保于

我也以多力為主此等轉作問文讀耳俞云上言

我保之何補得一夫而失一國與惡而棄好非謀也

理此言善宋衛本特着以賂便見主

衛人歸之亦請南宮萬于陳以賂陳人使婦

人飲之酒而以犀革裹之比及宋手足皆見宋人皆

醢之醢肉醬并醢

猛獲故言皆

經子十有三年春齊侯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

杏北杏齊地○杏戶猛反林按衣裳之會一序齊于

諸侯之上而獨書爵始霸之辭也自是無特相會

者矣王風之什絕筆于莊王而僖王之立

齊桓之霸皆在是年此王霸興衰之機也夏六月

陳弁訖乎朱批

齊人滅遂遂國在濟北蛇上縣○秋七月○冬公會

齊侯盟于柯此柯今濟北東阿齊之阿邑猶

傳十三年春會于北杏以平宋亂宋有弑君之亂遂

人不至○夏齊人滅遂而戍之戍守

冬盟于柯始及齊平也始與齊

宋人背北杏之會

經辛十有四年春齊人陳人曹人伐宋背北杏○夏

單伯會伐宋既伐宋單伯乃至故曰會伐宋單伯

周大夫○林于是諸侯初用王師

楊時曰以諸侯而主天下會盟之政

由北杏始以大夫而主天下會盟之政

由文七年扈之盟始朱批

四傳似寂寥左氏非亦有不經意處蓋

于齊桓往往好用輕筆也詳見危言圖

說

請師于周。何等鄭重。取成于宋。何等草率。前後對寫。爲霸業一笑。

●侯總之間本有者字。

此夾叙法也。本叙鄭厲入國誅貳。從傳段引入原繫。左氏好奇。便叙入蛇妖一案。文字另換一番。色澤然安在篇首。即不見其妙。妙在正叙事間。忽然夾入篇法。遂有橫雲斷嶺之奇。

七月荆入蔡。入例在文十五年。○冬單伯會齊侯宋公衛侯

鄭伯于鄆。鄆衛地。今東郡鄆城也。齊桓修霸業卒于宋亂。宋人服從。欲歸功天子。故赴以單伯會諸侯爲文。○鄆音緝。又真旃二音。

林衣裳之會。○此諸侯會王臣之始。

傳十四年春諸侯伐宋齊請師于周。齊欲崇天子故請師假王命以

示大順經書入傳言夏單伯會之取成于宋而還諸侯總衆國之辭。

○鄭厲公自櫟侵鄭。厲公以桓十五年入櫟遂居之。及大陵獲傅瑕。

大陵鄭地傳。傅瑕曰苟舍我吾請納君與之盟而赦瑕鄭大夫。

之六月甲子傅瑕殺鄭子及其二子而納厲公。鄭子莊四

年稱伯會諸侯。今見殺不稱君。無謚者。微弱。臣子不以君禮成喪告諸侯。俞云。史。迂。叙。初內蛇與外蛇。亦。帝。子。自。帝。子。事。從。此。脫。胎。主。

闕于鄭南門中內蛇死六年而厲公入公聞之問于申繻曰猶有妖乎。○正義曰古由。對曰人之所忌其猶二字通用。

氣燄以取之妖由人興也。尚書洛誥無若火始燄燄未盛而進退之時以喻人心不堅正。○困子儀在鄭常畏忌厲公之奪其國畏忌之氣燄足以致蛇妖之異是妖由畏忌太過之所致人無憂焉妖不自作人棄常則妖興故有妖。

棄常謂既不能強又厲公入遂殺傅瑕使謂原繁曰不能弱失常皮也。義曰。正。義。曰。

傳瑕貳。言有二心于已。補正。日雖納我仍有二心。周有常刑既伏其罪

前段凡寫四妖字。四人字。後段凡寫兩二心四貳字。以複爲奇。筆意亦兩兩相配也。連寫妖字。有意取開厲公之妖也。環繁臣之妖也。關照在有意無意之間。●古本作氣炎。師古曰炎荒與燄同。上三句就事而論。下四句推進一步論理。而尋字虛弄常實。反復相承。極說得透。

詞氣婉折。意思而外寬。酷似乃父口角。●殺傅瑕懲祭仲也。晉惠公亦殺里不

何義門

●說文云。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宮石室。一曰大夫以石為主。今許公為得。而于囊中。非石室亦非石函矣。襄十六年補正

外字內字。與外蛇內蛇相映。此照應一定之法。非穿鑿也。在有意無意間。則用筆之輕耳。

繁語凡兩層。前一層泛說。後一層切說。泛說又分兩意。一反一正。切說亦分兩意。一說已往。一說將來。語語持才刺骨。又爽快又醞藉也。申繻及厲公語皆兩層。章法未有不和配者。

矣。納我而無二心者。吾皆許之。上大夫之事。吾願與

伯父圖之。上大夫卿也。伯父謂原繁。疑原繁有二心。且寡人出。伯父無裏

言。無納我。入又不念寡人。不親。寡人憾焉。對曰先君

桓公命我先人典司宗祏。為宗廟守臣。社稷有主而外其心。其何貳如之。苟主社稷

國內之民。其誰不為臣。臣無二心。天之制也。子儀在

位十四年矣。子儀鄭。而謀名君者庸非貳乎。庸用

公之子猶有八人。若皆以官爵行賂。勸貳而可以濟

王或菴曰。貳一也。而或以貳為不貳。或以不貳為貳。循環反復。五色迷離。不納則已耳。納矣而有二心。是所謂為舊君賊新君也。故原繁只反復論名君之貳。而于入又不念。絕不置辨。無可辨也。繁與渠彌同。以中軍敗王師。高已伏誅。原其能免乎。死不為屈矣。

●諛食承反。○諛譽也。音繩。廣雅。此篇前叙後斷。單為荆入蔡。傳故息侯之弄巧成拙。息媯之失身報怨。概不一論。而專罪蔡侯也。文固以旁雜為戒矣。●史記作杜敖。釋文。

蔡哀侯起。蔡哀侯結。中間特提一筆。楚子以蔡侯滅息。遂伐蔡。是非以楚伐蔡。特以息伐蔡。亦非以息伐蔡。直以蔡伐蔡耳。兩遂字相映。出爾反爾。一結直傳。

事君其若之何。臣聞命矣。乃縊而死。○莊公子傳。唯見四人。子忽子

壘子儀並死。獨厲公在。八人名字。記傳無聞。○補正。日桓十四年。弟語來盟。傳稱其字曰子人。亦其一也。

○蔡哀侯為莘故。繩息媯以語楚子。莘役在十年。繩譽也。○說文作

楚子如息。以食入享。遂滅息。偽設享食之具。以息媯歸生

堵敖及成王焉。未言。楚子問之。對曰。吾一婦人

而事二夫。縱弗能死。其又奚言。楚子以蔡侯滅息。遂

伐蔡。欲以說。秋七月。楚入蔡。君子曰。商書所謂惡之

易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鄉邇。其猶可撲滅者。其如

嬉笑怒罵之神

唐錫周曰欲得息媯遂滅息欲悅息媯遂伐蔡誰使楚子欲得息媯者蔡侯也誰使楚子欲悅息媯者蔡侯也然則誰使楚子入蔡者亦蔡侯也吾故曰遂滅息遂伐蔡兩兩相對妙不可言也

鍾伯敬曰相戲曰靳相譽曰繩古人用字甚別

● 声罪致討曰伐潛師掠境曰侵胡傳直解用此

○ 冬會于鄆。宋服故也。
商書盤庚言惡易長而難滅

○ 冬十有二月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會于鄆。
無傳。夫人文姜齊桓公姊妹。父母在則禮有歸。寧沒則使卿寧。

○ 秋宋人齊人邾人伐鄆。
宋主兵。故序齊上。

○ 鄭人侵宋。○ 冬十月

○ 十五年春復會焉。齊始霸也。
始為諸侯長。

○ 秋諸侯為宋伐鄆。
鄆附庸屬宋而叛。故齊桓為之伐鄆。

○ 鄭人聞之而侵宋。

● 王蘇曰。齋方國。伯楚。今漫強。北侵不已。陳蔡鄭許適當其衝。鄭之要害。尤在平先。中國得鄭。則可以拒楚。楚得鄭。則可窺中國。故鄭者。齊楚必爭之地也。自是鄭被兵于中國者。三十又九。於楚者二十。春秋脩脩。見夷夏之盛衰焉。朱批

● 三恪周封夏殷之後。以為二代。紹虞帝胤。脩為三恪。恪之如賓客也。孔叢子。陳宋杞是也。恪謂恭敬。禮祭義注。

○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 夏宋人齊人衛人伐鄭。

○ 秋荆伐鄭。
林荆患自蔡及鄭矣。

○ 冬十有二月會齊侯宋公

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子同盟于幽。
書會魯會之不書其人微者也。言同盟服異也。陳國小。每盟會所在衛下。齊桓始霸。楚亦始疆。陳侯介于二大國之間。而為三恪之客。故齊桓因而進之。遂班在衛上。終于春秋。滑國都費。河南緱氏縣。幽宋地。

○ 邾子克卒。
無傳。克儀父名。稱子者。蓋齊桓請王命以儀父卒。邾子瑣立。

釋文云本或作為宋故 按劫

此段當以強鉏為主。則而不殺罪必較輕于闕也。令其蚤計出奔。安知不授定叔。為例子。文不于定叔收煞。而特結強鉏。意可想。以兩賓席一主。主在中間。賓在兩頭。而略者竟略詳者極。詳用筆變甚。詳叙定叔。正所以反襯強鉏也。不知者疑為喧奪奪主矣。未句本接別強鉏。却將定叔事插叙于中。又可得行文斷續之法。

傳十六年夏諸侯伐鄭宋故也 鄭使宋故

鄭伯自櫟入 在十 緩告于楚 秋楚伐鄭及櫟 為不禮故也

鄭伯治與于雍糾之亂者 五年 九月殺公子闕

別強鉏 二子祭仲黨斷足 公父定叔出奔衛 共叔段

也 三年而復之曰不可使共叔無後于鄭使以十月

入日良月也就盈數焉 數滿 于十 君子謂強鉏不能備其

足 言其不能 早辟害

冬同盟于幽鄭成也

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 曲沃武公遂

因就命為晉侯 初晉武公伐夷執夷詭諸 夷詭諸周

小國故一軍 既而弗報 詭諸不報 故子

國作亂謂晉人曰與我伐夷而取其地 使晉取 遂以

晉師伐夷殺夷詭諸 周公忌父出奔號 周公忌父王

之 惠王立而復之 魯桓十五年經書葬桓王自此以來周有莊

難 王又有僖王崩葬皆不見于經傳 王室微弱不能復 自通于諸侯故傳因周公忌父之事而見惠王惠王

此是晉開手第一節事甫受王命以一軍為侯便爾肆伐王臣以致卿士出奔禍及王室此雖子國凶終隙末小人之尤而晉武之罪可勝誅乎惠王立而不能討也讀無衣之詩晉固不暇責晉人而深為王之名器惜也已

子國事有案無斷然一請免而弗報一弗報而作亂平平寫去兩人曲直已了然在自此以叙為斷之法本節意不重子國而重在晉又從實見主之法

惠王之立當在明年傳於此云立而復之者蓋終言之耳杜注恐誤附注吳澂曰齊自北杏以後屢合諸侯有會無盟者諸侯之心未一也至此而鄭

服始合九國而為此盟。此桓公一匡天下之始。自入春秋以來。所未有之夏也。然猶未專主盟之叔。故曰同。至僖二年。盟貫。齊始為盟主。而後不復。各同矣。汪克寬曰。同盟之義。諸者不同。公謂同欲。穀謂同尊周。杜言服異。然皆不出于公羊之說。朱批

釋文。廉亡悲反。

立在此年之末。正義曰。史記年表。惠王即位。當魯莊十八年。杜以忌父。此年出奔。至惠王立而得復。非以立亦在此年也。

經甲辰十有七年春齊人執鄭詹。齊桓始霸。鄭既伐宋。又不朝。齊詹為鄭執。

政大臣。諸齊見執。不稱行人罪之也。行人例在襄十一年。諸執大夫。皆稱人以執之。大夫賤故。夏

齊人殲于遂。殲。盡也。齊人戍遂。而無備。遂人討而盡殺之。故時史因以自盡為文。殲于

廉。秋鄭詹自齊逃來。無傳。詹不能伏節守死。以解國患。而遁逃。苟免。書逃以賤

之。冬多廉。無傳。廉多則害五稼。故以災書。

傳十七年春齊人執鄭詹鄭不朝也。

夏遂因氏領氏工婁氏須遂氏饗齊戍醉而殺之。

齊人殲焉。饗。酒食也。四族遂之疆宗。齊滅遂戍。之在十三年。領鳥納苦答二反。

經乙巳十有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無傳。不書日。官失之。夏

公追戎于濟西。戎來侵魯。公逐之于濟水之西。林魯始治戎。秋有蜚。蜚。短

孤也。蓋以含沙射人為災。音或本草謂之射工。孤又作狐。冬十月

傳十八年春虢公晉侯朝王王饗醴命之宥。王之親。君后始

則行饗禮。先置醴酒。示不忘古。飲宴則命以幣物。宥助也。所以助歡敬之意。言備設。林時惠王新即位。

故西虢公與晉皆賜玉五鼓馬三匹。非禮也。雙玉為鼓。公俱朝于周。鼓。○鼓

此節前案後斷。看其前伏後應。字簡而意足。

非禮也。先虛斷一句。禮亦異數。解非禮之故。不以禮假入。又解異數之故。逐層

申說有法

只着「實」字而禍胎了然

言追而來自見猶十年公敗齊師于長勺不言來伐祇言敗而伐自見同氏傳

不言其來只從追字看出左氏解經最是着眼無字句處見其會心

敵來侵有不知者乎有不知來而追者乎注可謂過回護矣

然則人亦有賊其為父可勝道哉

此段連下篇讀從闕緒引入閻敖只為鬻拳作緣起耳
畔者殺逸者殺都遠為鬻拳自殺作陪

兩尹之兩殺之亦小小自為片段處

音 應命字 應公侯 應皆字 天○下○事○都○從○通
角 王命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不以禮假人 侯而
借人禮 情上壞了
同賜是

○號公晉侯鄭伯使原莊公逆王后于陳陳嬀歸于京師
號晉朝王鄭伯又以齊執其卿故求王為接皆在周借義為王定昏陳人敬從得同姓宗國之

禮故傳詳其實惠后 陳嬀後號惠后寵愛少子亂周事不書不告
並正其 后稱

○夏公追戎于濟西不言其來諱之也 戎來侵魯魯追之故諱 不言其來 人不知去乃

○秋有螽為災也

○初楚武王克權使闕緒尹之 權國名南郡當陽縣東南有權城闕緒楚

夫以叛圍而殺之 權叛 遷權于那處 那處楚地南郡編縣東南有那

口城 那乃多反 使閻敖尹之 閻敖楚 及文王即位 處昌呂昌慮二反 大夫

與巴人伐申而驚其師 驚巴 巴人叛楚而伐那處取

之遂門于楚 攻楚 閻敖游涌而逸 涌水在南郡華容縣閻敖既不能守

城又游涌水而 楚子殺之其族為亂冬巴人因之以

伐楚 直遍下傳

程子云鄆巨室嫁女於陳人結以其庶女勝之方望溪直解用此說

大夫出竟已下十九字公羊傳用聘禮文

此段先叙後斷因叙近事追叙前事本是兩開斷語却寫成一串筆力拘勁絕人

經丙午十有九年春王正月○夏四月○秋公子結媵

陳人之婦于鄆遂及齊侯宋公盟無傳公子結魯大夫公羊穀梁皆以

為魯女媵陳侯之婦其稱陳人之婦未入國略言也大夫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則專之可也結在鄆聞齊宋有會權事之宜去其本職遂與二君為盟故備書之本非魯公意而又失媵陳之好故冬各

來○夫人姜氏如莒無傳非父母國而往書姦○冬齊人宋人陳

人伐我西部無傳幽之盟魯便微者會鄆之盟又使勝臣行所以受敵鄆邊邑

傳十九年春楚子禦之大敗于津禦巴人為巴人所敗津楚地或曰江

陵縣有依然兵諫本領還鬻拳弗納遂伐黃鬻拳楚大闢黃驪姓國今弋陽縣敗黃

亦自殺也遂自刎也兩兩相對于參差中藏警齊無此即不免于渙矣

范祖禹曰以兵諫為愛君是人主可得齊也傷教害又未可強通者朱批

強如字○其丈切○滙參

敘從近事轉出前事作陪斷從舊事仍轉到近事作給用筆實主有法

只兩語而愛君二字寫得十分透足他人正不知多少辭費耳

自納納君絕妙轉換兩刑字絕妙頂針以串通為對仗以對仗為回環筆法屢

師于蹇陵蹇陵黃地○蹇在亦七略二反還及湫有疾南郡都縣東南有湫城

湫子豈無他人固必以此人為主夏六月庚申卒鬻拳葬諸夕室夕室地名亦自殺也

而葬于經皇經皇家前闕生守門故死不失職初鬻拳強諫楚子楚

子弗從臨之以兵懼而從之鬻拳曰吾懼君以兵罪

莫大焉遂自刎也楚人以為大闢謂之犬伯若今城門校尉

官正義曰此地官之司門非天官之闢人鄭玄注主王城十二門亦主晨昏開閉通以闢為名犬伯門

官之與前兩使尹之使其後掌之使其子孫君子曰鬻拳可謂愛君

矣諫以自納于刑刑猶不忘納君子善言愛君明非臣法也楚能

變爾工部得不獨涉千古

● 變龍字每作亂賊階

此叙子頹事兩節宜合為一。上半叙致亂之由用參差之筆本半叙亂之事用偶對之筆中間用總束之筆承上起下恰作轉接子頹起子頹結章法既變化又整齊此等處世人所視為寂寥者殊自耽玩不厭也

上段兩取字一順一倒單句開為一奪一收便雙句聯寫作亂綴于六人之下固字則冠于一人之上寫得字字變換不測下段五大夫蘇子分項上兩項竟以奉子頹伐王伐周對說章法前散後整分之不覺其奇合之愈見其妙齒莽者未免交臂失之耳

盡其忠愛所以與

○初王姚嬖于莊王生子頹。王姚莊王之妾也姚姓也。子頹有寵。

為國為之師及惠王即位。周惠王取為國之圃以為

園。圃也。邊伯之官近于王宮王取之。邊伯周大夫。王奪

子禽祝跪與詹父田。三子周而收膳夫之秩。膳夫石

故為國邊伯石速詹父子禽祝跪作亂因蘇氏。蘇氏

周大夫桓王奪其十二邑。秋五大夫奉子頹以伐

以與鄭。自此以來遂不和。石速士也故不克出奔温。温蘇子奉子頹以

王在五大夫數。

他由六人而七人而五人而一人又由一人而忽然兩二千五百人種官演義安得有此奇奇妙妙之文也

● 王室有如許大事齊桓竟若不聞經又不書殊可疑孫批

● 衛惠公之復入也王人子突救衛以佐黔牟衛方怨王故子頹以衛師伐周何義門

此叙鄭伯納王本末兩篇可分讀亦可合讀分讀則前篇先叙後議以和王起

納王止鄭伯為主號公語只于結處一帶輕重有法後篇則兩叙兩斷以將王

起惡王止亦鄭伯為主號公事各以對舉相形平側有法合讀則由和王而納

主由納王而將王而享王而卒于惡王

總以鄭伯為主徧舞樂備樂禍效尤遙

奔衛衛師燕師伐周。燕南冬立子頹。

經丁二十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如莒。無傳。夏齊大

災。無傳來告以大故書。天火日災例在宣十六年。秋七月。冬齊人伐戎

無傳。林齊始治戎。

傳二十年春鄭伯和王室不克。克能執燕仲父。燕仲父

燕伯為夏鄭伯遂以王歸王處于櫟秋王及鄭伯入

于鄆。鄆王所取鄭邑。遂入成周取其寶器而還冬王子頹享

五大夫樂及徧舞。皆舞六代之樂。鄭伯聞之見號叔。公字曰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遙相對而寶器即為盤盞之根。欒亦代虎牢之脈。雖前文整片後文零星筆墨各變而線索呼應首尾極靈。所謂分而為合之成璧者于此益信也。前後總以鄭伯為主。中間偏著號公寡人之願也。一句束上。遞下。跨節生枝。嘗愛史公合傳每于往處作拖逗之筆。而蔡澤間之往入秦也。尤為拍案叫絕。不知其筆法乃出于此。熟玩左傳其亦不必更讀史記已矣。

寡人聞之哀樂失時殃咎必至今王子頹歌舞不倦

樂禍也夫司寇行戮刑官君為之不舉去盛而况敢

樂禍乎奸王之位禍孰大焉臨禍忘憂憂必及之盍

納王乎號公曰寡人之願也號叔訛作號公子林

諺甚觀二十三年祭叔來聘註穀梁以祭叔即祭公蓋明

經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夏五月辛酉鄭伯突

卒十六年與魯大夫盟于幽秋七月成成夫人

姜氏薨無傳薨寢耐姑赴于諸冬十有一月葬鄭

西偏因中央言則兩邊為偏一說辭

此篇自作三節讀首節只完納王事宜

附前文之尾然曰晉命同伐便見事屬

一體曰鄭伯將王又見鄭獨功高而王

賜有厚溥此怨之所由生也起手全為

結處伏案次節以效尤斷樂備而結之

以鄭厲公卒末節以始惡斷于器而結

之以王歸自號本是對局然先叙效尤

而補叙始惡則必重筆鑑在後與于爵

作伴而因提酒泉于前與虎牢作陪于

事則聯者斷之于文則斷者聯之化整

厲公 無傳八月乃葬緩慢也
二十一年春晉命于弭夏同伐王城鄭號相命也
面爾 鄭伯將王自圍門入號叔自北門入殺王子頹
反 及五大夫鄭伯享王于闕西辟樂備闕象魏也樂備
正義西辟神法所以報處操入鄭者意良厚也
西偏也 王與之武公之畧自虎牢以東畧界也鄭
王平王賜之自虎牢以東後失其地原伯曰鄭伯效
故惠王今復與之虎牢河南成臯縣
尤其亦將有咎原伯原莊公也言五月鄭厲公卒王
巡號守事本連子爵地也對虎牢乃聲謀法號公為王宮于玆
子省方謂之巡守玆號地玆

林作

德協于下。兩截一線。眼光直注春秋之末。不特一篇之首尾呼應而已。上截一辭為卿一辭夜飲。是兩對格。下截一上子妻一筮字。亦兩對格。而平側詳略各不同。單看上截自成章法。為卿飲酒對領兩辭。曰兩不敢對叙一。詩云一君子曰對收。而一則自作分疏。一則旁人稱替。雙起單收。手法不測。

以君子作斷。可見上文已結。此下分明。另作排場。史家往往因叙一事。特綜其顛末而通論之。其法尺都本此也。

分看下載。亦自成章法。起處既叙其初。妻又追其初生。結處既叙其始。大并記其得政。首尾一逆一順。與上半篇另一結構。此左氏之變格也。已。

初八後八。正應五世八世。可見首尾本屬一片。却嫌篇法寂寥。重又夾叙少時占易一事。反復復添出許多話頭。而又恰作前占註脚。使文情濃至。奈何概以浮夸目之。

●左氏浮夸韓氏進學解
●五世八世。當是卜兆之間。有其象。傳言其占之辭。不言其知之意。固非後學所得詳之。正義

●正義之說。可以有嬌以下。必應有所占據。而云。但以八句一韵。視以為辭。辭者。恐非是。視下文辭及解。斷仍錯用韵。

若獲宥及于寬政。宥。赦也。即指下赦免而言。林註幸陳君赦宥。及于齊國寬大之政。

赦其不閑于教訓。而免于罪戾。弛于負擔。弛。去離也。君

之惠也。所獲多矣。敢辱高位。以速官謗。敢不請以死。

告以死。詩云。翹翹車乘。招我以弓。豈不欲往。畏我友

朋。逸詩也。翹翹。遠貌。古者聘士。以弓言。雖貪顯。使為

工正。掌百工之官。飲桓公酒。齊桓賢之。故就其家會。據

公曰。以火繼之。辭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不敢君子

日酒。以成禮。不繼以淫義也。淫。樂。以君成禮。弗納

于淫。仁也。初懿氏卜。妻敬仲。夫龜曰。其妻占之曰。吉。懿氏是謂鳳皇。于飛和鳴。鏘鏘。雌曰。鳳。雌曰。皇。雄

鏘鏘。然猶敬仲夫妻。有嬌之後。將育于姜。嬌。陳姓。姜。齊姓。五

世其昌。竝于正卿。八世之後。莫之與京。京。大也。卿

上。陳厲公。蔡出也。姊妹之。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

五父。陳化也。殺生敬仲。其少也。周史有以周易見陳

侯者。周太史也。陳侯使筮之。著曰。遇觀。三三。坤下巽上。觀

之否。三三。坤下乾上。否。觀六。曰。是謂觀國之光。利用

三。坤下乾上。否。觀六。曰。是謂觀國之光。利用

三

水火左傳

卷三莊公

七

可以見矣。

先虛說一遍。再實說一遍。虛說用總挈。實說用分疏。解占文字。莫詳于此。占雉之致。觸手而來。亦左氏得意處。

●良象在本卦。已為互休。忽本忽變。忽中忽變。自在圓通。

●徐揚賈曰。演卦又甚暢。如此釋經。純以意會。無訓詁氣。故宋此。

實解凡五節。上二節解爻辭。用順下二節。解占斷。用逆末節。另換筆調。却仍用乎字成章法。與提句相應。蓋變而整也。

●利用賓于王五字衍。滙參。

賓于王。此周易觀卦六四爻辭。易之為書。六爻皆此。

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非此。其身在其子。

孫光遠而自他。有耀者也。坤土也。巽風也。乾天也。風

為天子土上山也。巽變為乾。故曰風為天。自有山之

材而照之以天光。于是乎居土上。山則材之所生。上

居土上。照。故曰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而之。乾有國

之象。庭實旅百。奉之以玉帛。天地之美具焉。故曰利

用賓于王。良為門庭。乾為金玉。坤為布帛。諸侯

此句解得特妙。左氏占易引詩。往往苦其辭費。似此輕簡之筆。何嫌于多。

常疑左氏占斷。大概看了後事。附會其說。不然。無此奇驗者。如此處五世八世

一毫不差是也。至田齊之局。在春秋以後。便不能明判。亦見其謬矣。有疑左

氏為戰國時人者。即當以此言解之。緊接陳衰其昌句。應起雙結。人知其詳

不知其簡。非此老潔。收不住矣。唐錫周曰。文章要成家。數此篇。純以韻

語結成異彩。觀出一個風流儒雅公子。辭為卿一段。辭夜飲一段。寫敬仲不

可及處。兩辭曰。句作一鎖。懿氏上之一段。陳侯筮之一段。寫敬仲不可量處。兩

是謂字作一鎖。王或菴曰。叙敬仲。却以敬仲之子孫為

三傳

觀焉。故曰其在後乎。因觀文以博占。故言猶有觀。風

行而著于土。故曰其在異國乎。若在異國。必姜姓也。

姜。大嶽之後也。姜姓之先。為堯四。山嶽則配天。物莫

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變而象。長。故知當興于大嶽

之大功。故知陳必衰。補正曰。及陳之初。亾也。昭八

言天之高大。唯山嶽足以配之。陳桓子始大于齊。其後亾也。哀十七

滅。陳桓子始大于齊。桓子敬仲五。其後亾也。年楚復

滅。成子得政。成子陳常也。敬仲八世孫。陳完有禮于

其終始。卜筮者。聖人所以定猶豫。決疑似。因生義教

者也。尚書洪範。通龜筮。以同卿士之數。南蒯卜。亂而

春秋左傳

卷三 莊公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主其序辭卿也。暗射其子孫而已矣。序仁義也。反映其子孫而已矣。序懿氏之占。周史之筮也。明証其子孫而已矣。讀者注目結尾四語。自不為古人所欺耳。
●吳澂曰。按襄二十四年。齊社蒐軍。使客觀之。蓋齊俗每曰祭社則蒐軍。以夸示威乎。而聚人觀之。故莊托此為名。以如齊也。朱批。

遇元吉。惠伯答以忠信。則可。臧會卜。僭遂獲其應。丘明故舉諸縣。驗于行事者。以示來世。而君子志其善者。遠者他皆放此。

經 庚 二十有三年春。公至自齊。無傳。祭叔來聘。無傳。穀梁。

以祭叔為祭公來聘。魯天子內臣。不得外交。故不言使。不與其得使聘。夏公如齊觀。

社 齊因祭社蒐軍。公至自齊。無傳。荆人來聘。無傳。不實。故公往觀之。

使某來聘。君臣同辭者。公及齊侯遇于穀。無傳。蕭蓋楚之始通。未成其禮。

叔朝公 無傳。蕭附庸國。叔各就穀朝。公故不言來。凡在外朝。則禮不得具。嘉禮不野合。林此僭。

朝于方 嶽之禮。秋丹桓宮楹。桓公廟也。楹柱也。冬十有一月曹。

伯射姑卒 無傳。未同盟而赴以名。林曹莊公卒。子僖公夷立。十有二月甲寅公會齊侯盟于扈。無傳。扈鄭地在熒陽卷縣西北。

傳 二十三年夏。公如齊觀社。非禮也。曹樹諫曰。不可。夫禮所以整民也。故會以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貢賦。朝以正班爵之義。帥長幼之序。征伐以討其不。

多。然。不。然。不。諸侯有王。從王。王有巡守。省四。以大習之。用命。朝之禮。非是君不舉矣。君舉必書。書于策。書而不法。後嗣何觀。

一篇正大文字。禮字起。法字結。中分兩層。前一層就事說會。朝分征伐。合後一層就入說王侯分君字。合相承說落。都在賓位中鋪排。只將不舉輕輕轉出。不。法。主。位。收。住。通。體。無。一。閑。字。無。一。寬。調。而承轉起結。不明着一筆呼應。乃又一格也。長句以來。劇已肉食。而侃侃若此。知免于鄙矣。

春秋左傳 卷三 莊公 三

只將去字謀字一倒而其事已了用筆最爲輕捷此節合後二段都用輕捷之筆總見心毒而手辣處

●楠椽方曰楠說文周謂之椽齊魯謂之楠揚子方言

○晉桓莊之族偏桓叔莊伯之子孫獻公患之士焉

曰去富子則羣公子可謀也已士焉晉大夫富子公

曰爾試其事士焉與羣公子謀譖富子而去之以罪

之同族惡其富强故士焉得因而間之用其所親爲

譖則似信離其骨肉則黨弱羣公子終所以見滅

○秋丹桓宮之楹刻鏤也楠椽

故爲盛飾○葬曹莊公無傳○夏公如齊逆女無傳親○秋

公至自齊無傳○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哀姜也公羊

要公不與公俱入蓋以孟任故丁丑入而明日乃朝廟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宗婦同姓大夫之婦禮小君至大夫執費以見明臣

子之道莊公欲奢夸夫人故使大夫宗婦同費俱見

○大水無傳○冬戎侵曹無傳○曹羈出奔陳無傳羈蓋

先君既葬而不稱爵者微弱不能自定曹人以名赴○赤歸于曹無傳赤曹僖

所納故無傳蓋經闕誤也自曹羈以下公羊○郭公穀梁之說既不了又不可通之于左

氏故不采用正義曰公穀連赤歸于曹爲句言郭

公名赤失國而歸于曹也按先儒以郭公爲郭公

之訛亦鑿

傳二十四年春刻其楹皆非禮也并非丹楹御孫諫

其楠是承上文語係批皆字併上丹楹總斷觀此益知凡隔年分節之非矣

此係經有脫誤本當闕者但管子云齊桓公之郭問郭父老曰郭何故亡曰以其善善而惡惡也云云此其時年亦相合因从之與僖十九年各梁亡例同

其楠是承上文語係批皆字併上丹楹總斷觀此益知凡隔年分節之非矣

三書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三

泛論一遍。切說一遍。只須分合順逆。反
正相承。而意已足。

經并書大夫。傳單點宗婦。以經意本只
重宗婦用幣也。此便是認題之法。
整對而有參差。特着不過二字。側在宗
婦一邊。下只渾論同贊之非。而意自了
然矣。妙筆。

●慎慄早修

俞寧世曰。莊公制于文姜。娶齊女以薦
宗廟。丹刻以誇之用幣。以陰之。無入心
矣。御孫斥之曰。大惡。指之曰。無別。而忌
彭生之仇。啓慶父之奸。俱在言外。極隱

極嚴
兩無乃不可。是一個人聲口筆墨。

此節只是過渡文字。一句承上。一句起
下。用筆最簡捷。
天下事能除已然而不能防未然。蓋群
公子去而六卿來矣。作法于涼。何以示
後。蓋士為用而二五效尤矣。金聖歎批

曰臣聞之。儉德之共也。侈惡之大也。御孫魯大夫。林司馬公訓儉

文引此言儉者上下共行之禮。而後漢翟輔
疏引此作恭。按對大字作共。行解為長。先君有
共德而君納諸大惡。無乃不可乎。以不丹繹。刻稱為共。

秋哀姜至。公使宗婦覲。用幣非禮也。傳不言大夫。唯舉非常。

御孫曰。男贊大者玉帛。公侯伯子男執玉諸侯。小者。世子附庸孤卿執帛。

禽鳥。卿執羔。大夫。以章物也。章所執之物。別貴賤。女贊不過榛

栗。棗。脩。以告虔也。榛小栗脩。庸虔敬也。皆取其名以示敬。今男女同贊。

是無別也。男女之別。國之大節也。而由夫人亂之。無

乃不可乎。

乃不可乎。

○晉士為又與羣公子謀。使殺游氏之二子。游氏二子亦桓

莊之士為告晉侯曰。可矣。不過二年。君必無患。

經。王二十有五年。春。陳侯使女叔來聘。女叔陳卿女。氏叔字。女

音。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無傳惠公也。書名。十六年與內大夫盟于幽。

林惠公卒。子。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鼓。伐鼓也。用牲以祭。伯姬歸于杞。無傳不書逆。女逆者微。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門國門也。傳例。冬公子

杜以為失問則答在司曆也已非常也之注及今書六月注十七字並互刑非常也亦非常也義不異於亦字可見且以為非常禮互存非禮也若作非常例也則前後不相戾矣

補正以杜註為非非常者謂不用幣而用牲鼓不于朝而于社是也又曰雅正月以下乃昭十七年奉平子之言此恐誤則失之矣蓋此條合下條乃兩兩對舉之文下條有斷語而此條獨缺不成章法又兩段義亦互見天災有幣無牲

友如陳無傳報女叔之聘諸魯出朝聘皆書如不果彼國必成其禮故不稱朝聘春秋之常也公
子友莊公之母弟稱公子者史策之通言母弟至親異于他臣其相殺害則稱弟以示義至于嘉好之事兄弟篤睦非例所興或稱弟或稱公子仍舊史之文也母弟例在宣十七年
○此內大夫出聘之始
傳二十五年春陳女叔來聘始結陳好也嘉之故不名季友相魯原仲相陳二人有舊故女叔來聘季友冬亦報聘嘉好接備卿以字為嘉則稱名其常也
○夏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非常也鼓之月長歷推之辛未實七月朔置閏失所故致月錯
○唯正月之朔慝未作而傳云唯者明此月非正陽月也慝陰氣
日有食

可以並解上條用牲之失非皆不鼓何以發上條鼓社之非乎兩非常對說不當作兩解註可商也

凡字與上唯字作對舉文法天災句併上條在內見其同非皆句又畫上條在外見其異兩對文字必如此洗察乃得分明又得融貫耳

昭廿九年傳曰故有五行之官是謂五官實列受氏姓封為土公祀為貴神社稷五祀是尊是奉故杜以社為土公之神正義

兩盡殺字特寫果報與世人看

獻公之子九人唯存重耳豈非天道何義問

之于是乎用幣于社伐鼓于朝日食歷之常也然食于正陽之月則諸侯用幣于社請教于上公伐鼓于朝退而自責以明陰不宜侵陽臣不宜掩君以示大義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亦非常也失常凡天災有幣無牲天災日月食大水也非日月之眚不鼓皆猶災也祈請而已不用牲也月侵日為晉陰陽逆順之事賢聖所重故特鼓之
○晉士蔿使羣公子盡殺游氏之族乃城聚而處之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冬晉侯圍聚盡殺羣公子希如士為之計

經二十有六年春公伐戎無傳
夏公至自伐戎無傳

○曹殺其大夫無傳不稱名非其罪例在文七年 ○秋公會宋人齊人伐徐無傳宋序齊上主兵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

無傳 ○夏士蔿為大司空大司空卿官 夏士蔿城

○秋虢人侵晉冬虢人又侵晉為傳明年晉將伐虢長本此年經傳各自

○絳以深其宮絳晉所都也今平陽絳邑縣林史記是年晉始都絳

○言其事者或經是直文或策書雖存而簡牘散落不究其本末故傳不復申解但言傳事而已

○經甲寅二十有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伯姬莊公女洮魯地

○連寫兩筆遠為夏陽伏脈矣

一筆寫出他高枕無憂勝算來應前君必無患作結束也筆法簡潔之至而文情文致特甚濃厚亦奇矣哉何文門朱批

他刀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林衣裳之會五齊初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原仲陳大夫

夫原氏仲字也禮臣既卒不名故稱字季友違禮會外大夫葬具見其事亦所以知譏穀梁曰子既死

父不忍稱其名臣既死君不忍稱其名 ○冬杞伯姬來傳例曰歸寧 ○莒慶

來逆叔姬無傳慶莒大夫叔姬莊公女卿自為逆則稱字例在宣五年 ○杞伯來

朝無傳杞稱伯者蓋為時王所黜 ○公會齊侯于城濮無傳城濮衛地將討衛也

○音卜 ○濮

○傳二十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非事也非諸侯天子在上卿在下諸侯居中此提應賓主之最明而整者 天

●非君命不越竟。二句安在非事非禮之中。問為照應。妙似不著痕。

只論其人。不論其事。而事之是非已見。簡其輕甚。

以夫人陪女。又以出陪歸寧。明整之筆。

第一層論號已透。下又申說。用兩未字起調。作開宕之筆。乃是諷晉獻先治已。

子非展義不巡守。天子巡守所諸侯非民事不舉。卿

非君命不越竟。以宣布德義

○夏同盟于幽。陳鄭服也。二十二年陳亂而齊納敬仲。二十五年鄭文公之四年。獲成于楚。皆有二心于齊。今始服也。

言一人之私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非禮也。原仲季友之舊也。

○冬杞伯姬來歸寧也。寧問父母安否夫人歸寧曰如某。出曰歸于某。

來。出曰來歸。歸不反。之辭夫人歸寧曰如某。出曰歸于某。

○晉侯將伐虢。士蒍曰不可。虢公驕若驟得勝于我。

後治人之意。不可兩而後。正相映處。却仍以號弗畜也收住。便無痕迹。用筆最為深穩也。

不曰亟戰將公。而曰將飢。乃是又轉出一層。與禦戎誰與不復。此另一應法。

●畜一許六切。

●廖力彫切。

何其遲也。晉文勤王。而後錫命。齊桓賜命。而後伐衛。此等處。真覺後來居上。

○王使召伯廖賜齊侯命。召伯廖。王卿士。賜命為侯伯且請伐衛。以其立子頹也。立子頹在十九年

經二十有八年春王三月甲寅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衛人敗績。齊侯稱人者。諱取賂而還。以賤者告不地者。史失之。○夏四

主字又三個居字太子申生重耳夷吾說上兩遍又總一畫祥公子末後畢結一筆二姬之子在絳是為畫龍點睛

杜解非都大邑名傳氏日以狄地之曠絕而在晉則為都其威遠樹互關土之廣補正

起將數人散散叙置此處一併結束後來大家不出此法叙事以敘絳為工斷語却只三字又出自菊觀輕薄之口奇妙極矣

韻會小補云韋五寸為仗茅鹿門曰韋字中有姬在會音入妙未批

此傳制伐鄭諸侯救鄭事却從子元撰囊叙入篇中寫得伐不成救不成救并被兵者亦忽暇忽擾大家草草而其故只在起手一行也妙哉以子元為主寫也乘輿而來興盡而返遊戲三昧全是心頭有事真入神之筆此蠱字之義

本列之

國之患也若使太子主曲沃而重耳夷吾主蒲與屈先遣開二子巧甚則可以威民而懼戎且旌君伐旌章也使俱曰狄之寫出精神

廣莫於晉為都晉之啓土不亦宜乎廣莫狄地之曠絕也即謂蒲與

北屈也言遣二公子出都之則晉方當大開土界獻公未決故復使二五俱說此美宜牛何切與都叶

乎非韻也然據此可正晉侯說之夏使太子居曲沃

後人雙聲之戒之拘足一筆寫出精神無此句則

重耳居蒲城夷吾居屈羣公子皆鄙鄙邊唯二姬之邑

子在絳二五卒與驪姬譖羣公子而立奚齊晉人謂之二五耦二耦相耦廣一尺共起一伐

楚合尹子元欲蠱文夫人文王夫人息媯也子元文王弟蠱惑以淫事

為館于其宮側而振萬焉振動也夫人聞之泣曰先

君以是舞也習戎備也今令尹不尋諸仇讎而于未

公人之側不亦異乎尋用也婦人既寡自稱曰未公人

御人以告子元御人夫人子元曰婦人不

忘曩讎我反忘之秋子元以車六百乘伐鄭入于桔

柎之門桔柎鄭遠郊之門也子元關御疆關梧耿

之不比為旆子元自與三子特建旆以居前關班王

三晉

承水主專

承水莊公

乘

鄭人趣甚。然只是大家游戲耳。輕叙有法。不必記其何言。想見一時絕倒。

楚幕有烏乃止。此不是結。鄭正是從鄭一邊照出子元歸心如箭也。似此寫。字全在無字句處。叫後人何從臨摹。

只三四語而賓主順逆有法。

孫游王孫喜殿三子在後衆車入自純門及達市純門

鄭外郭門也達市郭內道上市縣門不發楚言而出子元曰鄭有人借一作門

焉縣門施于內城門鄭示楚以開暇故不閉城門諸出兵而效楚言故子元畏之不敢進縣音玄此

侯救鄭楚師夜遁鄭人將奔桐上許昌縣東北有桐上城謀告

曰楚幕有烏乃止向寫完通字也謀間也幕帳也

○冬饑臧孫辰告糴于齊禮也經書大無麥禾傳言

郡上者說始糴經在下須得糴嫌或諱饑故曰禮

○築郿非都也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

●周禮四縣為都四井為邑是則非關宗廟之主之有無悉不互引用也

邑曰築都曰城周禮四縣為都四井為邑然宗廟所在則雖邑曰都尊之也言凡邑則他築非例

經丙辰二十有九年春新延廡傳例曰書不時言新者皆舊物不可用更造之

○夏鄭人侵許傳例曰無鐘鼓日夜○秋有蜚傳例曰為災○冬

十有二月紀叔姬卒無傳紀國雖滅叔姬執節守義故繫之紀賢而錄之○城

諸及防諸防皆魯邑傳例曰書時也諸非備難而與作傳皆重云時以釋之他皆放此諸今城陽

傳二十九縣諸年春新作延廡書不時也經無作凡馬曰

簡老以兩日中解時字為後人換意不換字法

●賈逵云及先後之辭也

三

●王保曰。養馬欲其富。故馬廄謂之延。延者長也。猶庫藏欲有餘而謂長府也。朱批

○以。輕。解。襲。不。唯。明。其。義。兼。寫。其。神。矣。

●輕如字。滙去声。恐誤。

●御案。蜚能食稻花。使稻不蕃。則災也。

劉氏敞謂狀若牛白首一目虬尾者。山

海經所載也。汪氏謂尔雅通志。本草皆

以蜚為蟲。朱批

四句平說以首句獨變為法

四節事不類。而皆以發凡起例。亦筆墨一時氣類也。

中而出日中而入。日中春秋分也。治廡當以秋分。因馬向入而修之。今以春作。故曰不

時。

○夏、鄭人侵許。凡師有鐘鼓曰伐。聲其。無曰侵。鐘鼓

輕曰襲。掩其。不備。

○秋、有蜚為災也。凡物不為災不書。

○冬、十有二月。城諸及防。書時也。凡土功龍見而畢

務。戒事也。謂今九月。周十一月。龍星角亢晨。火見而

致用。大火心星。次角亢。水昏正而裁。謂今十月。定星

見者致築作之物。

水昏正而裁。

謂今十月。定星昏而中。于是樹

板幹而興作。○栽才代反。日至而畢。日南至微陽始動。故土功息。

○樊皮叛王。樊皮。周大夫。樊其采地。皮各。

經丁三十年春王正月。夏次于成。無傳。將鼻師少。故直言次。齊將

降郟。故。秋七月。齊人降郟。無傳。郟。紀附庸國。東平無鹽縣。東北有郟城。小

國。孤危。不能自固。蓋齊。遙以兵威脅。使降附。○八月。癸亥。葬紀叔姬。無傳。以賢

錄也。無臣子。故不作謚。○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無傳。○冬。公及齊侯。遇于魯濟。濟水。歷齊魯界。在齊界。為濟濟。在魯界。為魯濟。

○齊人伐山戎。山戎。北狄。

左傳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哀

傳三十年春王命虢公討樊皮夏四月丙辰虢公入樊執樊仲皮歸于京師

楚公子元歸自伐鄭而處王宮欲遂盡文夫人闕射師諫

則執而梏之此諺所謂作死者射師闕廉也足曰梏秋申公闕班殺

子元申楚縣楚僭號闕穀於菟為令尹自毀其家以

紓楚國之難闕穀於菟令尹子文也毀滅紓緩也

冬遇于魯濟謀山戎也以其病燕故也齊桓行霸故欲為燕

謀難燕國今葡縣

自滅其家祿邑之奉林注

此公出手便可人

虛寫法言簡而意該

●致楚人謂孔為收通作穀有韻乃后反一奴走反背韵古候反義同

●許翰曰齊桓伐鄭伐徐皆以宋人主兵寺公會城濮而後衛寺公會魯

濟而後伐戎以是知齊桓之伯不自恃也用兵行師每資武于宋桓取策于魯莊也朱批

經三十有一年春築臺于郎無傳刺奢且非土功之時夏四

月薛伯卒無傳未同盟築臺于薛無傳薛魯地六月齊侯

來獻戎捷傳例曰諸侯不相遺俘捷獲也獻奉上之辭齊侯以獻捷禮來故書以示過

秋築臺于秦無傳東平范縣西北有秦亭魯地冬不雨無傳不書旱不

為災例在僖三年

傳三十一年夏六月齊侯來獻戎捷非禮也凡諸侯

有四夷之功則獻于王王以警于夷以警懼中國則

否諸侯不相遺俘主句雖夷狄俘猶不以相遺

提句只重獻王以見來獻之非耳添入中國一層以對四夷句則兩意雙獻便成上偶下奇詞法寥寥數言無一率筆

經三十有二年春城小穀小穀齊也濟北穀城縣城中有管仲井大都以

名通者則齊善宋之請見故進其班梁丘

在高平昌邑縣西南○秋七月癸巳公子牙卒牙慶父同母弟僖叔也飲酖而

死不以罪告故得書卒書日者公有疾不責公不與小斂酖直蔭反○八月癸亥公

薨于路寢路寢正寢也公薨皆書其所詳凶變○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子般莊公太子先君未葬故不稱爵不書殺諱之也般音班○公子慶父如齊無傳

慶父既弑子般季友出奔國人不與故懼而○狄伐

適齊欲以求援時無君假赴告之禮而行無傳邢國在廣平襄國

邢縣○林此狄入伐之始

私家之盛亦此公為之偏也

會于大丘傳兩請字安在一邊作重疊

之筆此兩邊相對作回環之筆自爾小

別

李廉曰齊侯欲伐衛而先會魯欲謀

鄭而先遇宋魯宋之輔伯誠有功矣

此上下截對格上論降神下論聽神都

以將與將公賓主對說而聞聽請命于

上截之末先為下截作提又似中紐格

然上截拖下聽神下截却又拖上德字

又是首尾回環格重規疊矩章法極整

左傳

傳三十二年春城小穀為管仲也公感齊桓之德故為管仲城私邑

齊侯為楚伐鄭之故請會于諸侯楚伐鄭在二十八年謀為鄭報

宋公請先見于齊侯夏遇于梁丘

○秋七月有神降于莘有神聲以接入莘地惠王問諸內史

過曰是何故也內史過周大夫過古禾反對曰國之將興明神

降之監其德也將亾神又降之觀其惡也故有得神

以興亦有以亾虞夏商周皆有之亦有神異王曰若之何

對曰以其物享焉其至之日亦其物也享祭也若以甲乙日至祭

春秋左傳 卷三莊公 三

甲乙用脾木盛剋土故祭以其所剋也禮月令

聽字透下草字緣上亦聯絡處與公對說以將公為主看上下兩以號必凶矣號其凶乎驟相呼應也

區音歐徐揚貢曰壹字可破鬼神有無之論依人句更醒快未批

神字寫得着實不同影響之談兩截住得簡勁句法亦相準而立

此篇作四段讀首段叙子般所由生次段叙葬所以賊殺之由三段叙共仲所

先脾玉用蒼服上青以此類祭之王從之內史過往聞號請命請于

神求賜土反曰號必凶矣虐而聽于神神居莘六月

號公使祝應宗區史囂享焉神賜之土田祝大祝宗

史應區囂皆名史囂曰號其凶乎吾聞之國將興聽

于民政順將凶聽于神求福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

依人而行是與唯德號多涼德其何土之能得倍二年晉

陽傳初公築臺臨黨氏黨氏魯大夫築臺不見孟任從

書不告廟黨音掌

以使準賊殺之由末段正叙賊殺事前面許多曲折後只以一筆結煞筆力簡勁章法緊嚴與鬻弒隱篇格律正同

史記許立為夫人杜蓋依此起從黨氏叙入結處連點兩黨氏首尾照應此關雖所以為風始也作者之垂戒微矣

賊般立閼事以共仲為主中間却不正叙以子叔牙及公口中連點兩慶父材

先○透○一○筆○妙○開○號

○應○惡○字○

○宗○人○史○犬

○史○囂○曰○號○其○凶○乎○吾○聞○之○國○將○興○聽

○于○民○政○順○將○凶○聽○于○神○求○福○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

○依○人○而○行○是○與○唯○德○號○多○涼○德○其○何○土○之○能○得○倍○二○年○晉

○陽○傳○初○公○築○臺○臨○黨○氏○黨○氏○魯○大○夫○築○臺○不○見○孟○任○從

○書○不○告○廟○黨○音○掌

之閼孟任黨氏女而以夫人言許之許以為夫人

為夫人而孟任割臂盟公生子般焉零講于梁氏女

許公也較明公子觀之零祭天也講肄也梁氏魯大夫女

自墻外與之戲言戲之○聲音洛子般怒使鞭之

公曰不如殺之是不可鞭犖有力焉能投蓋于稷門

蓋覆也稷門魯南城門走而自投接其屋之桷反覆

門上補正曰當從劉鉉之說正義謂車蓋輕而帆

風非可投之物不知投重物易高投輕物而能使之

高則其人為有力矣漢書上官桀從武帝上甘泉天

雖風常屬車雨下蓋輒御事亦類此公疾問後于叔

般立專即

句其意已十分透足。最是以虛運實妙。
法未批

中段叙成季于公曰慶父材下絕不正
言其非竟去將君命行事于鍼季醜之

下亦不明言其故。只叫他飲此便罷寫
得智深勇沈既剛正又機警為後輔魯

張本神理皆在無字句處妙甚
叔孫成季于此皆屬賓故立叔孫氏成

季奔陳都用帶結輕重有剪裁

兩段中公失言者再前不可鞭足以生
圍人之心後慶父材又足以生兩人之
心蓋言不可不慎也剛斷其庶乎

牙對曰慶父材蓋欲進其問于季友對曰臣以死奉

般帶伏于此弟故欲立般同母兄公曰鄉者牙曰慶父材成季使以君

命命僖叔待于鍼巫氏成季季友也使鍼季醜之

以畫酒飲之則死日飲此則有後于魯國不然死且

無後飲之歸及達泉而卒立叔孫氏達泉魯地不以

世其罪誅故得立後祿。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子般即位次于黨氏

即喪位次舍也補冬十月己未共仲使圍人犇

正曰蓋適母家也共仲成季奔陳出奔不書國立閔公

賊子般于黨氏慶父

閔公莊公庶子
于是年八歲

春秋左傳卷三 終

Table with multiple empty columns and rows, likely a placeholder for text or a grid.

左繡

周 惠王十六年
鄭 文公十二年
齊 桓公二十五年
宋 桓公二十二年
晉 獻公十六年
衛 懿公八年
魯 閔公二年
蔡 穆公十四年
曹 昭公元年
滕 詳見隱元年
陳 宣公三十二年
杞 詳見元年及僖八年

春秋經傳集解

晉杜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後學馮李驊天閑增訂

閔公第四

公名啓方。史記云名開。莊公子母叔姜。謚法在國遭難曰閔。在位二年。

經庚申元年春王正月。齊人救邢。夏六月辛酉葬。

我君莊公。秋八月公及齊侯盟于落姑。落姑齊地。季子

來歸。季子公子友之字。季子忠於社稷為國人所思。故賢而字之。齊侯許納。故曰歸。冬齊

●不可得其厭足。林注可。或以為不可使厭者。意淺。似不可取。

●簡各戒命也。隣國有急。以簡各相告。則奔命救之。詩毛傳。

●或曰。菜命臨遣之詞也。詩集注。

此文前整後散。然上三不可用排比。下三簡書用接連。調法相配。小小文字。其結構精緻乃爾。

三不可一句說狄。一句說邢。一句說自。已重在末句。故引詩。筆項懷字。以結到。救邢筆法緊甚。于上為兩句接連。于下為兩頭起訖。只三個簡書字。寫得如此。有法。只一順一倒耳。

五伯得手處。全在挾天子以令諸侯。孫執升云。奉簡書以從事。使泗上諸侯莫

仲孫來。仲孫齊大夫。以事出疆。因來省難。非齊侯命。故不稱使也。還使齊侯務寧魯亂。故嘉而字之。來者事實。省難其志也。故經但書仲孫之來。而傳尋仲孫之志。

傳元年春。不書即位。亂故也。國亂不傳。得成禮。方見此公開口。唐云。四

狄人伐邢。狄伐邢在管敬仲言於齊侯曰。戎狄豺

狼不可厭也。敬仲言。諸夏親暱不可棄也。諸夏中國。夷吾。諸夏親暱不可棄也。暱近也。

宴安酖毒不可懷也。以宴安比之。酖毒。詩云。豈不懷歸。畏此

簡書。伯勞來諸侯之詩。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恤同

所請救邢以從簡書。齊人救邢。惡。

夏六月。葬莊公。亂故。是以緩。十一月。乃葬。

秋八月。公及齊侯盟于落姑。請復季友也。閔公初

多難。以季子忠賢。齊侯許之。使召諸陳。公次于郎。以

待之。非師旅之事。季子來歸嘉之也。語意。跟卡

冬。齊仲孫湫來省難。湫。仲孫名。書曰。仲孫亦嘉

之也。仲孫歸曰。不去慶父。魯難未已。亦還魯。公曰。若

之何而去之。對曰。難不已。將自斃。斃。踏。君其待之。公

曰。魯可取乎。對曰。不可。猶秉周禮。周禮所以本也。臣

敢不俯首。所以彈壓之也。得解。朱批

又曰。故又曰。是以前人往往好用重疊字。而兩實字分在兩頭。兩虛字併在中

間。無往不用順逆法也。盟而請復。歸而嘉之。解經首尾對說。中

間補叙兩層簡潔。開手提省難。一筆下分兩段。上段寫魯

難。下段寫魯難。若網在綱。故作文全在提筆。朱批

御案復季子。誰請之耶。是時慶父當國。公方幼。慶父既不欲請。公不能請。故

陳氏謂國人為之。吳氏謂國之世臣為之。卓氏謂陳方為齊所厚。季友援陳人

以謂齊桓。於情事俱合。朱批

本字器字。正喻夾寫。前後相映。于章法不雜。又不換也。

●必疑心之譌 彫題

●世本趙夙生成季衰史以衰為夙之
孫晉語以為夙之弟當以世本為正補
●焦氏易林伯夙奏獻衰續厥緒則非
兄弟明矣

此篇總提分應乃借賓形主格也申生
主畢萬賓兩兩相對申生以逃為令名
畢萬以魏為大名申生之天祚幾幸于
或然畢萬之天啟直決于見在行文亦
略于主而偏詳于賓絕妙反射法總見
獻公之愛其子曾不若愛其臣之甚也
經微而顯吾子傳亦云
上段開口一句喝破而以分都位卿雙

聞之國將亡本必先顛而後枝葉從之魯不棄周禮

未可動也君其務寧魯難而親之親有禮因重固能

能固則當聞攜貳離而相疑者則覆昏亂也霸王

之器也霸王所用故以器為喻

○晉侯作二軍 晉本一軍見公將上軍犬子申生將

下軍趙夙御戎畢萬為右 為公御右也夙趙衰兄畢

以滅耿滅霍滅魏 平陽皮氏縣東南有耿鄉永安還

為大子城曲沃賜趙夙耿賜畢萬魏以為大夫士為

曰大子不得立矣分之都城而位以卿先為之極又

焉得立 位以卿謂 不如逃之無使罪至為吳大伯不

亦可乎 大伯周大王之適子知其父 猶有令名與其

及也 言雖去猶有令名 且諺曰心苟無瑕何恤乎無

家天若祚大子其無晉乎 為晉殺 卜偃曰畢萬之後

必大 卜偃晉掌 萬盈數也魏大名也 魏之為名其

魏本字觀象魏當 以是始賞天啟之矣天子曰兆民

塗高諸義可見 亦兩意倒承 諸侯曰萬民今名之大以從盈數其必有眾

承之下段亦開口一句喝破而以盈數
大名雙承之上陪一大作下陪一天子
上証一諺曰下証一占曰雖詞意多寡
不侔文格未始不相配也世人好以參
差論古文亦知參差之有整齊其妙乃
如此乎天祚翻應不立復始正應必
大各為起結而筆法不同
●曲沃反極
兩贊中忽詳一置一用筆往往不測徐
云如花半開妙
●畢音必
上段結處掉一天字下段起處即接一
天字兩截一綫此又後賢筆上搭下倒
收順承等法之所自來也

刻炫曰若在晉筮何云筮仕於晉服氏以為畢萬在周筮也補注

簡甚古甚焦氏易林大都做此然安得有此質而不狸與而不祥也

上段一不得一焉得又無家無晉兩無字此段却寫必大必眾必昌必復四必字合讀者不暇為畢萬喜而深為甲生悲也文章有神其筆力乃至于此子孫必復其始太子反不得立首尾對讀令人不堪

朱君翊曰合讀敬仲奔齊篇知陳氏及趙魏之興後來晏嬰請繼室于晉與叔向語一曰齊其陳氏一曰政在家門相對致慨此左傳線索處

俞寧世曰知廢知興深于天人之義晉侯既滅程莊之族又吞與國剪同姓

以魏從萬有象象初畢萬筮仕於晉遇屯震下坎之比

三三坤下坎上比屯辛廖占之曰吉辛廖晉大夫屯固比

八吉孰大焉其必蕃昌屯險難所以為堅固震為土

震變為坤車從馬震為車足居之四句分兄長之震為長男母覆

之坤為母眾歸之坤為眾六體不易初一爻變有此六義不可易也合而

能固安而能殺公侯之卦也比合屯固坤安震殺故曰公侯之卦公侯

之子孫必復其始畢萬公高之後傳為魏之子孫眾多張本

經辛酉二年春王正月齊人遷陽無傳陽國名蓋齊人偪徙之夏

以為子孫不拔之基豈知殺子之禍即伏于此分晉之慘亦即伏于此最妙起手二行叙得有勢朱批

辛廖之占或就雷地取豫義故曰其其必又就地雷取復義故曰復其始

國語車有震有威武之象故曰殺正補

注萬畢公高之後宋本淳熙本哀姜不奔齊而奔邾者蓋與弑謀身負二惡自嫌於心而畏齊桓故不敢歸齊也臨川吳氏

號舟僑虞并伯恰似一流人亡國未嘗無才奈天奪其盛何

左傳

左傳

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三年喪畢致新死者之主於廟廟之遠主當遷入祧因是

大祭以審昭穆謂之禘莊公喪制未闕時別立廟廟成而吉祭又不於大廟故詳書以示譏○祧他彫反

秋八月辛丑公薨實弑書薨又不地者皆史策諱之九月夫人

姜氏孫于邾哀姜外淫故孫稱姜氏公子慶父出奔莒弑閔公故

冬齊高子來盟無傳蓋高侯也齊侯使來平魯亂信公新立因遂結盟故不稱使也

魯人貴之故不書名子男子之美稱十有二月狄入衛書入不能有其地例在襄

年十三鄭棄其師高克見惡久不得還師潰而克奔陳故克狀其事以告魯也

傳二年春號公敗犬戎于渭汭犬戎西戎別在中國者渭水出隴西東入

連寫兩殃字。傳見幾不終日之神。

河水之隈。曲曰。舟之僑。曰無德而祿。殃也。殃將至矣。

遂奔晉。舟之僑。號大夫。

○夏吉禘于莊公速也。

只是借端不煩重叙

○初公傳奪下齧田公不禁。下齧魯大夫也。公即位年八歲知愛其傅而遂

成其意以奪齧田。齧忿其傅并及公。故慶父因之。○齧魚綺反。秋八月辛丑共仲使

卜齧賊公子武闈。宮中小門。謂之闈。成季以僖公適邾。

庶兄成。共仲奔莒乃入立之以賂求共仲于莒。莒人

歸之及密使公子魚請。密如亭公子魚奚斯也。不許。

兩人合傳有各叙者有串叙者此則其串叙者也然上半篇寫共仲下半篇寫哀姜兩人共事而于前單寫賊公武闈若與哀姜全無干涉者到後筆串出便是前疎後密前暗後明等作法其間前從公叙起後即以公作轉換前陪一成季後陪一齊人前寫奔莒後寫歸邾前寫繼後寫殺前寫賂歸後寫戶歸前寫奚斯哭而往後寫僖公請而葬都兩兩相準成章于參差見整齊此合傳之

正格也。

此處正傳共仲故成風託僖事不得夾入而成季只用輕點此史家剪裁一定之法兩段都點入僖公又是暗立大主腦處不可不知

●御案季友內執魯政外有齊援閱公被執既不能救又視慶父之奔而不能討胡便為訊失賊者是也若以難易遲速之幾為季子解則失討賊之義矣恐非經旨。朱批

將生及生名友文友此起結呼應之最見成者

載震必問男女多着筆則又屬閒話只以男也二字揭過安頓有法

哭而往共仲曰奚斯之聲也乃縊。慶父之罪雖重季子推親親之恩欲

同之叔牙存孟氏之族故閱公哀姜之娣叔姜之子

也故齊人立之共仲通於哀姜哀姜欲立之閱公之

死也哀姜與知之故孫于邾齊人取而殺之于夷以

其尸歸。為僖元年齊人殺哀姜傳夷魯地。僖公請而葬之。哀姜之罪已重而僖

公請其喪還者外欲固齊以居厚內存母子不絕之義為國家之大計

○成季之將生也桓公使卜楚丘之父卜之。卜楚丘

夫曰男也其名曰友在公之右。在右言用事○林凡

●范右文曰。直照到春秋之末。朱批
下。繇凡三易韻。益以慈詞。怡與社輔。為
隔句韻。前後凡韻語。都各有章法。不及
詳論。讀者隅反可也。

是又一仲子也。與唐叔鼎而峙矣。
俞寧世曰。有文在手。乃在桓公母子亦
奇。

此篇作兩半讀。前半叙狄入衛事。後半
叙立戴盧雷事。亡衛以國人故。上半國
人起。國人結。存衛以齊侯。故下半總提
以齊子起。分叙以齊侯結。至上下聯絡

本作爻從兩。閔于兩社為公室輔。兩社周社亳社兩
又右手也。直照到春秋之末。
季氏亾則魯不昌。又筮之遇大有。三三離上
大之乾。三三乾下乾上乾大有。曰同復于父。敬如君
所。筮者之辭也。乾為君父。離變為乾。故曰同復于父
見敬與君同。正義曰。離是乾子。還變為乾。故云
同復于父。言其尊與父同也。國人敬之。及生有文在
其敬如君之處。所言其貴與君同也。

其手曰友。遂以命之。遂以
為名。

○冬十二月。狄人伐衛。衛懿公好鶴鶴有乘軒者。軒
夫車。服虔云。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
車有藩曰軒。

映帶則大題小做。純以零星點綴見姿
致。蓋畫家小字將軍金碧山水筆意也。
凡叙事以類相從。筆墨始成片段。此
篇開口叙一好鶴乘軒事。以後便從此
附麗作章法。如映也。矢也。繡衣也。不
其旗也。賦載馳也。直至末段。乘馬也。祭
服五稱也。魚軒也。重錦三十兩也。首尾
映耀極敗意之事。却寫成極生色之文。
得此筆意。更無枯寂題矣。并牛羊豕
雞狗都寫入。成妙文史。公酒肉帳簿。此
應作其嚙矢。以好鶴亡國亡國之韻。
者也。文亦以風雅之筆。稱之妙絕。
鍾伯敬曰。使鶴三語。怨而諱。妙絕。盜從
東方來。令麋鹿觸之足矣。亦是此意。
王或庵曰。今人為文。以無間為古人
為文。以有間為奇。韓信背水為陳。趙人

祿位余焉能戰。公與石祁子。玃與甯莊子。矢使守。莊

甯速也。曰。以此贊國。擇利而為之。贊助也。玃示以當
玃玉玃。是婦鶴人舉動。後半夫人似無下落。然聽于二
與夫人繡衣曰。聽於二子。取其文章。渠孔御戎子伯為
子則行止。皆決于守。矣。故下只以告守二字了之。
右黃夷前驅。孔嬰齊殿。臨事而戒。猶無所及。及狄

人戰于熒澤。衛師敗績。遂滅衛。此熒澤當在河北。君
狄不能赴。衛之君臣皆盡。無復文告。齊桓為之。
告諸侯。言狄已去。言衛之存。故但以入為文。衛侯
鶴。人性情。并渠孔等都了。此句中。朱批唐評
不去其旗。是以甚敗也。一云除也。狄人囚史華龍

滑與禮孔。以逐衛人。二人曰。我大史也。實掌其祭。不

春秋左傳 卷四 閔公 六

望見大笑。非以其有間乎。不知兵法之妙。正在於此。此文自不去其旗。是以甚敗。而後竟無一字及懿公。如以為死觀。此二語。則懿公尚存。如以為存。何後幅竟叙戴公之立。是亦左氏之間也。不知國亡君死。曰滅懿公。已了結于一滅字。中若竟叙盧曹踪跡。尚有可尋。惟于滅衛下。又添入不去其旗。兩句。便令讀者茫然如墮雲霧。蓋復提衛侯者。追述也。即誤敵之奇兵。韓信之水上軍也。特書滅衛者。結衛侯也。即破敵之奇兵。持漢儼之二千騎也。敵之笑我者。在此而我之破敵者。已在此矣。此之謂如神。按有間為奇一語。真妙解也。其作一本孔。惠公事。不過另提頭叙法。非追叙例也。上段三敗字。自作片段。下段用及敗二

先國不可得也。夷狄畏鬼故恐乃先之至。則告守曰。不可待也。字石窰。夜與國人出狄入衛。遂從之。又敗諸河。狄復逐而敗之。初惠公之即位也。少。齊人使昭伯烝於宣姜。不可強之。昭伯。惠公庶兄。宣公總提。一筆以下。分叙錯綜。入妙。芝草無根。醴泉生齊子。戴公文公。宋桓夫人許穆夫人。文公為衛之多患也。先適齊。及敗宋桓公。逆諸河。迎衛宵濟。夜渡。衛之遺民。男女七百。有三十人。益之以共滕之民。為五千人。共及滕。立戴公。以廬于曹。廬舍也。曹衛下邑。衛別邑。戴公名申。立其年。

字串落。聯絡成篇。首尾照應。又上段伐衛滅衛。入衛作章法。下段連寫七百有三十八。五千人。三百乘。三千人。又乘馬五稱。皆三百三十兩。許多數目。與前二子二人。兩國人。多少相映。皆文字各成片段處。大概文字長短。疎密。都要相濟。相錯。出沒不拘。而合之。則成一大章法。分之。則自成小章法。乃千變萬化。而不可易者耳。連叙五人于文公。則首提于宋桓夫人。單叙其夫戴公。許夫人。又不一連叙去。中用遺民多許人。作一隔斷。于齊子。則倒煞而兼及其子。順逆詳畧。輕重分合。無法不備矣。抽出文公文公。復衛也。倒煞齊子。齊侯。封衛也。皆文字體裁。筋節處。分點五人中。尤要玩其穿成一

卒而立文公。廬力居反。曹詩作潛。補正曰。潛邑在河南。今大名府滑縣南二十里有白馬故城。是也。許穆夫人賦載馳。載馳。詩衛風也。許穆夫人痛衛之亡。思歸唁之。不可故作詩以言志。齊侯使公子無虧帥車三百乘。甲士三千人。以戍曹。無虧。齊桓公子武孟也。車甲。歸公乘馬。祭服五稱。牛之賦。異於常。故傳別見之。歸公乘馬。祭服五稱。牛。此類。比鶴何如。羊豕雞狗皆三百與門材。具曰。稱門材。使先立門戶。稱尺證反。正義曰。歸。歸也。四馬曰乘。衣單複者。不反之辭。故為遺也。歸夫人魚軒。魚軒。夫人車。比繡衣何如。重錦錦之熟細者。以二丈雙行。故曰兩。重錦三十兩。三十兩。三十四匹也。正義曰。服虔云。重牢也。遺夫人。貴美不貴。牢。故杜不從之。

片之妙

齊子女齊之子唐云長衛姬生無虧故使成曹俞以歸夫人為迎齊子歸按正義解歸字一例此說未是

經文鄭棄其師杜註謂克狀其事以告魯晉傳當是夫子特筆所以深責鄭也為之賦清人高克則亦已矣其如清人何淡淡一筆直為經鄭棄其師四字傳太息之神師者清邑之兵前不叙明留子引詩點出此互見法得此乃字字簡潔

此篇一事分作兩項說前半論太子帥師之失後半論偏衣金玦之危然以太子不可帥師為主偏衣金玦不過就其事抽出旁論故末段只歸重孝而安民作結輕重可見矣

賤辭

鄭人惡高克使帥師次于河上久而弗召師潰而

歸高克奔陳高克鄭大夫也。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之而不能遠。故使帥師而不召。鄭公惡之而不能遠。故使帥師而不召。鄭

人為之賦清人清人詩鄭風也。刺文公退

○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臯落氏赤狄別種也。臯落其氏族。里

克諫曰太子奉冢祀社稷之粢盛里克晉大夫。冢大也。以朝夕

視君膳者也膳廚故曰冢子君行則守有守則從從

曰撫軍守曰監國古之制也夫帥師專行謀帥師者必專謀

軍事守誓暈旅宣號君與國政之所圖也非太子

手又反

里克語與後狐突諸人本一樣意思却因誤會獻公有子誰立之言將謂伐狄有功猶得不廢文字到此一鬆下半篇接寫先友之言又着實鬆去然後層層轉緊直至太子將戰狐突透底說破回

應前文總成一哭此以下截申上截格初非各自立論不相照應也前後凡五

點孝字正一篇線索眼目處上段先緊後鬆下段先鬆後緊合之則

為蜂腰格前後以兩將戰為關鍵包絡中間許多議論又是鶴膝格

上半篇太子一層帥師一層至將戰一層却

不暢言留末段狐突地步此行文虛實互見妙法

●共又作供釋文

下半篇易為總提分應結構以狐突為主先點御戎一筆下以嘆曰諫曰首尾

左肅

之事也國政師在制命而已命將軍所制稟命則不威專

命則不孝故君之嗣適不可以帥師君失其官帥師

不威將焉用之命專命二意。大子統師是失其官也。專命。且臣聞

臯落氏將戰君其舍之公曰寡人有子未知其誰立

焉不對而退見大子大子曰吾其廢乎對曰告之以

臨民謂居曲沃教之以軍旅謂將下軍不共是懼何故廢乎且

子懼不孝無懼弗得立修已而不責入則免於難大

子帥師公衣之偏衣主意在不可帥師故緊從帥師說落。偏衣左右異色。佩之金玦以金為玦

春秋左傳 卷四 閔公 八

呼應中敘各人議論。忽將狐突欲行作一頓。最是文字提撥起。伏妙處。否則何難將羊舌大夫一連寫去耶。先友語。先作一開。夢夢得妙。必有之。亦必有之文。

數段以狐突為主。故其語反復痛切。而文法亦最繁最變。泛論兩層。切論則作三層。既添一時字作三項。忽將衣袂并說化作兩項。又忽將金玦分說化作四項。手意真不測也。以一字起。以兩字收。句法字法變化極矣。

說文引作犗。云牛之雜色者不中為犧牲。補注補正引。林說亦未嘗。

狐突御戎。先友為右。狐突伯行。重耳外祖父也。為申生御。申生以犬子將上軍。

餘子養御罕夷。先丹木為右。罕夷。晉下軍卿也。梁餘子養為罕夷御。

羊舌大夫為尉。羊舌大夫。叔向祖父也。尉。軍尉。先友曰。衣身之偏。偏。半也。

握兵之要。謂佩金玦。將上軍。在此行也。子其勉之。偏躬無慝。反。喝法。

非惡意也。兵要遠災。威權在已。可以遠害。親以無災。又何患焉。狐突歎曰。時事之徵也。歎以先友為不知君心。衣身之章也。

章貴。佩衷之旗也。旗。表也。所以表明其中心。故敬其事。則命以始。

賤。賞以服其身。則衣之純。必以純色為服。用其衷。則佩之度。衷。中。

春夏。服其身。則衣之純。色為服。用其衷。則佩之度。中。

●犗服蓋分織。犗牛白黑毛為之。小疏。

三人都承前段而申言之。子養着眼偏。衣罕夷着眼金玦。舟木接來一總虛說。而着意狄可盡乎。一語挾進一層。又一則點出命可知。一則點出君有心。一則點出猶有內讒。都是逐層推出。而以逃之遠之。跌出欲行文勢一步緊一步絕。無轉身處矣。忽然羊舌大夫翻盡前說。一筆光轉。以鬆為緊。迥出諸人意。表亦迥出讀者意。表作文最苦。枯竭熟復。此等自當層轉不窮耳。前從戰說到行。後又從行說到戰。回抱起手。收拾全篇。多而不亂。碎而不渙。絕妙章法。三段連用。雖字都是挾進一層法。又恰與狐突作呼應。無此即不成片段矣。

也。佩玉者。士君子常度。●補正曰。佩之合法度也。記云。世子佩瑜玉。而綦組紱。

闕其事也。冬十二月。闕。盡之時。衣之龙服。遠其躬也。龙。雜色。龙莫江反。

佩以金玦。棄其衷也。服以遠之時。以闕之。龙涼冬殺。

金寒玦離。胡可恃也。寒涼殺。離言無溫潤。玦如環而缺不連。林衣之龙。雜則有涼。

薄之意。命以窮冬。則有肅殺之意。金屬秋。方其性剛而寒。玦如環而缺。離不相連屬。雖欲勉之。

狄可盡乎。梁餘子養曰。帥師者。受命於廟。受服於社。

脹。宜社之肉。盛以服器。○服有常服矣。不獲而龙。命市軫。反以蜃飾器。亦作蜃。

可知也。革。升服。軍之常也。龙。偏衣。死而不孝。不如逃之。罕夷曰。龙。

奇偶之奇

諫曰應上嘆曰是于本段中自為起訖語語與里克相應又是於通篇合為起訖古今作手總不出此法耳

諫曰應上嘆曰是于本段中自為起訖語語與里克相應又是於通篇合為起訖古今作手總不出此法耳

奇無常雜色奇怪金珠不復補正曰人臣賜雖復缺則去故曰不復

何為君有心矣有害大子之心先丹木曰是服也狂夫阻之

阻疑也言雖狂夫猶知有疑○阻莊呂反○服虔云阻止也止此服言君與大子以狂夫所止之服衣之

韋昭註晉語云狂夫方相氏之士阻古阻字將服是衣必先詛之皆與杜昇

日公辭○敵可盡乎雖盡敵猶有內讒不如違之違去

也狐突欲行行亦去也羊舌大夫曰不可違命不孝棄事

不忠雖知其寒惡不可取子其死之寒薄只是怕犬子將戰

廢亦欲于死中求活耳却不知功高則死愈速也

狐突諫曰不可昔辛伯諗周桓公八年○諗音審說

文云哀哉云內寵並后外寵二政譬于配適大都耦國亂

之本也周公弗從故及於難今亂本成矣驪姬為內

外寵奚齊為嬖子曲沃為大都故曰亂本成矣杜

以曲沃為大都申生非亂乃驪姬所指為口實是亦

亂本也補正云陸氏謂古人引言只取大意不

必事事符同今但以驪姬寵奚齊嬖為亂之本立可

必乎孝而安民子其圖之戰為安民與其危身以

速罪也為同有功益見害故言孰與危身以召罪

○成風聞成季之繇乃事之成風莊公之妾僖公之

三肅

通篇語語透切已無不說然文氣亦太偏迫矣結處忽拖一歇後語虛宕作收令讀者悠然不盡真妙筆也 作文最妙是此種掉尾法

唐錫周曰里克含蓄不露確是實而隱諷先友數人左思右想確是背後商量

鍾伯敬曰里克與人父言依于慈與人子言依于孝可為事君之法先友諸人

正言危言各自有心各自有理如聚哭一堂于載之下猶有餘動也 朱批

俞寧世日以議論為章法又一結構此文只為申生死孝悌本故孝字一篇眼

目羊舌數語乃立意所在妙在雜于諸人議論之中且于衣袂二者寫得繫繫

若若如曹孟德七十二疑塚處處是塚却不知骨在何處也

家火三專

卷四 閔公

十

二事後並有正傳。而先撮叙于此。亦先經始事之變調也。以僖年冠齊桓。其闕宮膺懲之義歟。

鍊語至簡而有汗。將神味足耳。

此事本可屬盧曹文。後但彼處錯落。此處整贈以一人之手。而筆墨各見精彩。便雜綴不得。况骨董羹乎。中四句二句富之二句教之末二句。却是廢可見。

既廢者以富教保其廢。未廢者以富教致其廢。首二句便是修身為富教之本。

衛文中與有以夫。上節元年二年作領。此節元年季年作束。兩條各自成文。而亦若對立。篇法順逆。回環者然。只要筆筆變換耳。左氏蓋無一子率爾也。

長方一本作授才。

○僖之元年齊桓公遷邢于夷儀。二年封衛于楚丘。邢遷如歸。衛國忘亡。亡之困。

○僖之元年齊桓公遷邢于夷儀。二年封衛于楚丘。邢遷如歸。衛國忘亡。亡之困。

○衛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大布。麤布。大帛。厚縉。蓋用諸侯諒闇之服。

●補正。陸氏云。言其儉樸。林文公名燬。務材訓農。通商惠工。加惠於百器。敬教勸學。授方任能。方。百事之宜也。元年革車三十乘。季

年乃三百乘。衛文公以此年冬立。齊桓公始平魯亂。故傳因言齊之所以霸衛之所由興。革

車。兵車。季年在僖二十五年。蓋招懷。逆散。故能致十倍之衆。○逆。榮諍反。

春秋左傳集解卷四 終

